

碧 瑤  
BAGUIO



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  
Baguio Gree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 1397

2023

ANNUAL REPORT  
年報





##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15
董事會報告	19
企業管治報告	30
獨立核數師報告	4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8
綜合財務狀況表	49
綜合權益變動表	50
綜合現金流量表	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2
五年財務概要	114

# 公司資料

## 執行董事

吳永康先生  
吳玉群女士  
吳永全先生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梁淑萍女士  
張笑珍女士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起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浩釗先生  
羅家熊博士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劉志賢先生  
鄭大昭教授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起獲委任)

## 授權代表

吳永康先生  
張笑珍女士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起辭任)  
陳百恆先生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起獲委任)

## 審核委員會

劉志賢先生 (主席)  
冼浩釗先生  
羅家熊博士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鄭大昭教授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起獲委任)

## 薪酬委員會

冼浩釗先生 (主席)  
劉志賢先生  
羅家熊博士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鄭大昭教授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起獲委任)  
吳永康先生

## 提名委員會

羅家熊博士  
(主席,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鄭大昭教授  
(主席,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起獲委任)  
冼浩釗先生  
劉志賢先生  
吳玉群女士

## 公司秘書

張笑珍女士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起辭任)  
陳百恆先生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起獲委任)

## 法律及合規顧問

羅拔臣律師事務所 (香港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Limited  
(開曼群島法律)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於《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荔枝角瓊林街93號  
龍翔工業大廈4樓A室

## 中華人民共和國營業地點

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  
前海深港合作區  
前灣一路1號A棟201室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愨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公司網站

<http://www.baguio.com.hk>

## 股份代號

01397

#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碧瑤」）董事會（分別為「董事」及「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綜合業績。

踏入2024年，碧瑤成立44年，經過多年深耕，已成為香港清潔、循環回收、廢物處理、綠色科技、蟲害管理及園藝業務的市場領導者之一。

## 創建一個更綠色的世界

目前，全球正面對巨大的環境問題和挑戰。為彰顯香港可持續發展的決心，香港政府（「政府」）已宣佈香港將致力爭取於2050年前實現碳中和，並公佈中期減碳目標，在2035年前把香港的碳排放量從2005年的水平減少50%。近年，香港政府公佈了多份藍圖，包括《香港氣候行動藍圖2050》、《香港資源循環藍圖2035》、《香港電動車普及化路線圖》和《香港清新空氣藍圖2035》，幫助香港履行《巴黎協定》的目標及責任。

碧瑤以可持續發展作為主軸，多年來，將香港的循環回收業務，不斷從縱向及橫向同步發展，包括收集、分選、處理乃至轉廢為材的上、中、下游能力，於香港營運多所回收設施。近年更將循環再生的種類擴展，由固體廢物（玻璃樽及各類塑膠），延伸至處理動物廢料及木材廢料等，業務迅速增長。碧瑤為香港的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

## 實現香港2035年「零廢堆填」的目標

為達致2035年「零廢堆填」的目標，政府全力推動全民減廢和分類回收。隨著2024年8月1日「垃圾徵費」落實，加上預計數年內推行的「塑膠飲料容器及紙包飲品盒生產者責任計劃」等一系列減廢政策，徹底改變市民回收習慣，集團相信回收物在質量及數量上將大幅提升，回收及綠色科技業務帶來增長動力。憑藉多年來於回收服務建設的投資及競爭壁壘，預計未來將有更多業務發展機會。

# 主席報告

## 發展數據化、自動化及科技化

近年來，碧瑤領先同行，創新引進多項數碼化及自動化科技方案，顯著提升管理能力和營運效率。集團成功應用多項物聯網技術，實時向客戶提供重要資訊，推動集團向數據化發展。

為確切解決環境問題，碧瑤重視科技發展，積極與各大院校及科研機構合作研發。碧瑤的綠色科技產品，包括智能回收箱、廚餘回收機、人流點算系統等，遍佈香港不同角落，為香港創建一個綠色的智慧城市。集團預計綠色科技業務將成為重要增長引擎之一。

## 北部都會區及新田科技城的巨大潛力

根據《2023年施政報告》，「北部都會區」是香港未來發展的新引擎，全面發展後可提供約50萬個新增房屋單位和50萬個新職位。新區將為集團各核心業務，包括清潔、廢物管理、回收、綠色科技、蟲害管理及園藝帶來剛性需求，提供龐大商機。

## 積極探索發展空間

集團在持續提高本地市場份額的同時，將積極考慮於香港及以外地區合適的併購、合營，或新業務項目，戰略性擴大業務版圖，進一步提升集團在行業內的市場份額。

## 服務質量獲社會認可

碧瑤致力為市民打造優質環境，憑藉專業的綜合環境服務，集團於2023年，獲得約40個獎項，其中更贏得「香港服務名牌」殊榮。

## 致謝

最後，本人謹此向董事會致以摯誠的謝意，亦衷心感謝全體僱員努力不懈、盡心全意及抱持積極態度，並由衷感激客戶及業務夥伴對本集團的信任與支持。展望未來，我們將致力為股東締造可觀的回報。

董事會主席

吳永康

香港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市場回顧

2023年年初，隔離令及口罩令相繼撤銷，所有社交距離措施正式結束，社會全面復常。香港特區政府（「政府」）宣佈旅遊通關，意味著持續三年的新冠疫情告一段落。經過疫情，市民對公共衛生的意識普遍提高，清潔服務的需求持續殷切。惟全球通脹刺激利率上升、地緣政治不穩拖慢香港經濟復甦步伐。

過去一年，極端天氣頻生，使公眾正視環境保護、氣候變化及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有利集團各核心業務的發展。為實現《香港資源循環藍圖2035》中有關香港於2035年前達致「零廢堆填」的目標，政府年內公佈「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垃圾徵費」）將於2024年8月1日正式實施，有利集團的回收及綠色科技業務快速發展。

## 業務回顧

清潔作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繼續於年內錄得可觀增長，收益較去年增加37.3%，達至約18.3億港元，佔集團總收益約78.5%，較去年同期增加29.8%，至約23.4億港元，成功拉動本集團收益增長。

集團為政府轄下的街道清潔服務版圖，覆蓋全香港共八區（荃灣區、旺角區、沙田區、元朗區、西區、東區、深水埗區及大埔區），服務人口約300萬，標誌碧瑤於香港清潔服務市場的領導地位。年內，集團為政府轄下的街市清潔服務版圖，覆蓋全香港共五區（大埔區、南區、深水埗區、九龍城區及黃大仙區）。年內，集團為政府轄下的康樂場地清潔服務版圖，覆蓋離島區、深水埗區、西貢區及油尖旺區。集團的其他清潔場地遍及醫院（北大嶼山醫院、明愛醫院及葵涌醫院）、診所（衛生署九龍東及九龍西區診所）、香港國際機場、學校、屋苑及私人機構等眾多不同場景，顯示集團的專業服務廣受認可。

廢物管理方面，集團為政府轄下的五區提供廢物收集服務，包括荃灣區、黃大仙區、旺角區、灣仔區及東區，服務人口約160萬。

政府為準備垃圾徵費的實行，早已有不少相關合約出台，年內為集團的回收及綠色科技業務帶來增長動力。

回收方面，本集團作為政府環境保護署（「環保署」）服務承辦商，為香港處理約5,000個回收點（包括塑膠、玻璃樽、金屬、廢紙及廚餘），為市場領導者之一。集團年內獲得環保署批出，為公共場所及學校的回收箱，提供收集服務。碧瑤繼續為環保署的「塑膠回收先導計劃」服務合約，為香港東區、觀塘區及中西區提供塑膠收集服務。此外，碧瑤亦為香港眾多環保署轄下的「綠在區區」回收環保站、智能塑膠樽回收機及不同機構，提供回收服務。另外，碧瑤分別為港島、新界及離島提供玻璃容器收集及處理服務。廚餘收集服務方面，集團於年內作為環保署於九龍區及新界西提供可回收廚餘收集服務，是香港廚餘收集服務市場領導者之一。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過集團近年的策略部署，綠色科技業務快速增長。集團為政府提供智能回收機及一個大數據分析平台取得驕人進展。智能回收機現已遍及香港不同角落，每日24小時為市民提供便捷的回收體驗，並有助提升香港整體回收量。

此外，集團於2024年初，成功贏得兩項合約，為大型私人住宅屋苑提供智能廚餘回收機及其維護服務，助力居民高效回收廚餘，並減少垃圾徵費支出。

年內，集團獲得食環署批出一份合約，以飛時測距及物聯網技術驅動的系統，為香港超過800個公共廁所、旱廁及公共浴室提供人流點算服務，協助政府監測人流並優化服務水平。數據於專屬的大數據平台上收集及分析，向政府提供全面的現時使用量及預測數據，支持政府制定公共廁所的未來發展策略，包括提高服務水平，以及調配及升級香港的公共廁所設施。

集團生物科技(黑水虻)轉化技術項目成功「轉廢為材」，既解決香港雞糞問題，又將轉化出來的昆蟲蛋白及有機肥料，於香港漁農業使用。

集團與怡和機器有限公司合作位於香港屯門環保園的生物炭工廠已於年內試營運，通過熱解技術，將園林廢料轉化為高質量生物炭以作各種應用，從而達到「轉廢為材」的目的。

園藝方面，集團年內獲得元朗防洪壩及明渠改善工程及屯馬線延線一屯門泳池重新配置項目。此外，集團園藝服務，遍及一些大型私人住宅、學校、商場、酒店、香港科學園及香港科技大學等。

蟲害管理方面，集團年內為黃大仙區、大埔區及油尖區，提供蟲害管理服務。集團年內分別為古物古蹟辦事處轄下29個古蹟及華人廟宇委員會轄下24間廟宇，提供白蟻防治及監測服務。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績

本年度，本集團的收益為約2,327.5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二年約1,793.1百萬港元增加約29.8%。毛利上升約36.5%至約206.1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151.0百萬港元），以及毛利率增加0.5個百分點（「百分點」）至約8.9%（二零二二年：8.4%）。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約為47.1百萬港元，按年減少約12.3%（二零二二年：53.7百萬港元），純利率減少約0.8個百分點至約2.1%（二零二二年：2.9%）。每股盈利為11.4港仙（二零二二年：12.9港仙）。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本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4港仙（二零二二年：3.8港仙），合計14,11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5,770,000港元），惟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五）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倘若股東就此作出批准，預期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星期一）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 主要業務分部的收益明細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				變動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收益 (百萬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收益 (百萬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清潔	1,827.3	78.5%	1,330.7	74.2%	+37.3%
廢物處理及回收	278.9	12.0%	243.2	13.6%	+14.7%
園藝	130.6	5.6%	122.2	6.8%	+6.9%
蟲害管理	90.7	3.9%	97.0	5.4%	-6.5%
總計	2,327.5	100%	1,793.1	100.0%	+29.8%

## 主要業務分部的毛利率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			變動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清潔	8.8%	9.6%	-0.8個百分點	
廢物處理及回收	7.6%	0.4%	+7.2個百分點	
園藝	14.6%	8.9%	+5.7個百分點	
蟲害管理	4.6%	11.6%	-7.0個百分點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憑藉我們的專業管理、優質服務及對安全預防的嚴格控制，本集團繼續於二零二三年維持約36.3%的高投標成功率(二零二二年：43.7%)。

我們繼續致力擴大服務範圍以加強競爭力。於本年度，本集團受清潔分部收益增加約37.3%的強勁表現所推動。顯著增長乃由於本集團致力與食物環境衛生署、衛生署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簽訂提供清潔服務的新合約所致。

於本年度，本集團成功獲得環保署提供回收服務的合約，令廢物管理及回收分部的收益增加約14.7%。此外，有效成本控制措施的實施使該分部的利潤率顯著改善，從約0.4%大幅增至7.6%。

此外，隨著園藝分部獲授具有較高利潤率的新合約及有效控制成本，該分部利潤率的改善情況令人滿意，由約8.9%增至14.6%。

然而，由於對服務水平的高要求及激烈的競爭，蟲害管理市場面臨挑戰。蟲害防治市場競爭激烈，加上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進一步阻礙新合約的投標結果。

本集團的整體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由約151.0百萬港元增至206.1百萬港元，及由約8.4%增至8.9%。

## 現存合約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存未到期合約總額為約4,430.8百萬港元，其中，約2,238.0百萬港元將於二零二四年底前確認，約1,540.1百萬港元將於二零二五年確認，而餘下約652.7百萬港元將於二零二六年及之後確認。從二零二四年一月到三月，本集團更額外獲得多份合同，總額超過1,329.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手頭尚未到期的合同，預估總金額約為5,127.3百萬港元。

	未完成的合約價值 (百萬港元)	將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確認的合約價值 (百萬港元)	將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確認的合約價值 (百萬港元)	將於二零二六年 及之後確認的 合約價值 (百萬港元)
清潔服務	3,637.9	1,873.7	1,296.0	468.2
廢物處理及回收服務	499.0	183.2	150.4	165.4
園藝服務	175.5	109.6	46.9	19.0
蟲害管理服務	118.4	71.5	46.8	0.1
總計	4,430.8	2,238.0	1,540.1	652.7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獎項

本年度內，集團獲多間知名機構肯定，並獲頒發以下獎項：

日期	獎項頒發機構	獎項
二零二三年一月	環保促進會	環保嘉年華2023 – 感謝狀
二零二三年二月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5年+商界展關懷2022/23 – 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二月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5年+商界展關懷2022/23 – 德泰園景工程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二月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10年+商界展關懷2022/23 – 碧瑤廢物處理及回收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二月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10年+商界展關懷2022/23 – 碧瑤蟲害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二月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10年+商界展關懷2022/23 – 碧瑤園藝工程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二月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10年+商界展關懷2022/23 – 碧瑤清潔服務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二月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商界展關懷2022/23 – 碧瑤愛回收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二月	香港品牌發展局	香港服務名牌
二零二三年三月	CorpHub	香港最優秀服務大獎2023 – 名人堂
二零二三年三月	香港提升快樂指數基金	「開心工作間2023」 – 開心企業
二零二三年五月	資歷架構秘書處	QF星級僱主 – 碧瑤清潔服務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六月	香港仲裁公會	《和諧香港》約章 – 嘉許狀
二零二三年七月	V-STEPUP Limited	智慧「型」商大獎2023 – 卓越ESG方案服務供應商
二零二三年七月	環保促進會	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香港成就獎2023 – 優異獎
二零二三年七月	中銀香港及香港工業總會	中銀香港企業環保領先大獎2022 – 環保傑出夥伴及環保先驅 (5年+) – 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七月	中銀香港及香港工業總會	中銀香港企業環保領先大獎2022 – 環保優秀企業 – 碧瑤愛回收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七月	東網	超卓上市企業大獎2022 (創新環境服務)
二零二三年七月	Business GoVirtual Hong Kong	嘉許狀
二零二三年七月	資歷架構秘書處	QF星級之友 – 碧瑤綠色集團
二零二三年七月	香港廢物處理協會	2023年愛護環境心送暖 – 感謝狀
二零二三年七月	世界綠色組織	綠色辦公室獎勵計劃 – 嘉許狀
二零二三年八月	僱員再培訓局	人才企業嘉許計劃 – 人才企業
二零二三年八月	苗圃行動	苗圃高爾夫慈善賽2023 – 金贊助
二零二三年八月	JCI City	第27屆創意創業大獎
二零二三年九月	香港工業總會	工業獻愛心2023 – 關懷證書 (中小企組) – 碧瑤愛回收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九月	香港工業總會	工業獻愛心2023 – 5年+獲獎企業 (企業組) – 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日期	獎項頒發機構	獎項
二零二三年十月	香港理工大學	年度就業論壇2023 – 感謝狀
二零二三年十月	俊和 – 群利聯營體	每季最佳安全分判商 (2023年第三季) – 德泰園景工程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十月	香港物業服務聯盟	優秀從業員選舉2023 – 感謝狀
二零二三年十月	創新科技署	2023香港可持續發展創新科技大獎 – 入圍證書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	香港都會大學 – 科技學院	HKMU S&T就業博覽2023 – 感謝狀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	香港管理專業協會	香港可持續發展獎2023 (大型機構組別) – 卓越獎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	渣打銀行	渣打企業成就大獎2023：可持續企業 (環境) – 傑出獎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	香港電視廣播有限公司	TVB《環境、社會及管治大獎》2023–ESG特別嘉許獎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勞工處展能就業科	就業展才能計劃2022 – 銘謝狀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愉景灣	愉景灣環保日2023 – 感謝狀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環境運動委員會	香港綠色機構認證 – 減廢證書 – 良好級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環境運動委員會	香港綠色機構認證

## 會員及約章

隨著實施可持續發展策略，我們通過加入下列的組織，為我們提供了機會向業界分享集團最佳的表現，令我們得以在可持續發展過程中不斷追求進步。

### 會員：

- 商界環保協會
- 環保工程商會
- 香港工業總會
- 大灣區青年企業家協會
- 香港品牌發展局
- 香港清潔商會
- 香港環保產業協會
- Hong Kong ESG Club
- 香港餐飲聯業協會
- 香港總商會
- 香港園境承造商協會
- 香港殺蟲業協會
- 香港廢物處理業協會 (香港廢物協進會有限公司)
- 香港廢物管理學會
- 國際樹木學會香港分部
- 美國國家蟲害管理協會
- 職業安全健康局
- 香港蟲害控制從業員協會
- 香港上市公司商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約章：

- 環保署 – 活動減廢承諾
- 平等機會委員會 – 種族多元共融僱主約章
- 環保促進會 – 可持續採購約章
- 職業安全健康局 及 衛生署 – 好心情@健康工作間
- 廢物收集車輛良好作業約章督導委員會 – 廢物收集車輛良好作業約章
- 勞工及福利局、康復諮詢委員會、香港復康聯會及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 有能者·聘之約章
- 世界綠色組織 – 減少使用抹手紙約章

## 展望

2023年，本集團成功獲得共31.0億港元新合約，成功將本集團的手頭合約由2022年12月31日約35.9億港元增加約23.3%至約44.3億港元，為日後年度，迎來可觀的收益增長。參照2023年12月31日手頭合約，將會有約22.4億港元合約價值於2024年入賬。

垃圾徵費將於2024年8月1日正式推行，預計政策推行後將進一步推動市民積極循環回收，刺激回收量大幅增加。集團預計將受惠該政策，為回收及綠色科技業務，帶來可觀貢獻。

就現時全港僅有35%公屋配置了廚餘回收機，政府計劃2024年內擴展至全港所有公共屋邨。私人屋苑方面，目前仍處於起步階段。隨著垃圾徵費即將實施，政府已積極透過回收基金和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向私人屋苑提供全面的財務支援，作安裝廚餘回收機之用。在政府大力倡導及預計垃圾徵費所創造的市場需求下，相信為集團智能回收機、廚餘回收機以及相關智能科技業務，帶來龐大商機。

除垃圾徵費外，政府同步積極推展「塑膠飲料容器及紙包飲品盒生產者責任計劃」，預計2-3年內推出。法例實施後，飲料生產者會將按金加於售價上，並於消費者退回容器時退回按金。此法例將大幅增加回收量。垃圾徵費及此計劃推出後，將直接拉動碧瑤回收服務的業務量，為碧瑤多年來於回收服務建設的投資及競爭壁壘，提供可觀回報。

集團積極開拓私營客戶市場，透過集團一站式服務把各核心業務做得更深更廣，為拓闊各核心業務的增長。隨著港交所將提升上市公司在ESG報告中，氣候相關披露的要求，更多企業需要在日常營運中全面貫徹可持續發展的元素。我們將繼續通過「ESG+」服務，為客戶帶來多元化綠色環境服務及可持續採購方案，與客戶共建可持續及低碳的社會。

根據2023年施政報告，北部都會區為香港未來發展的新引擎，全面發展後可提供約50萬個新增房屋單位，相信為本集團多個核心業務帶來契機。

展望未來，集團繼續提高各業務的市場份額，積極於香港及以外地區擴張。同時尋找合適的併購、合營、或新業務項目，加速未來業務增長，為股東締造可觀及長遠回報。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分別約為2,327.5百萬港元及1,793.1百萬港元，增加約29.8%。該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清潔、廢物管理及回收及園藝分部的收益增加及合約訂單數量增加所致。

### 服務成本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服務成本分別約為2,121.4百萬港元及1,642.1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相關年度收益約91.1%及91.6%。服務成本主要包括直接工資、直接營運費、消耗物料及分包費。如上所述，本年度合約及訂單數量增加導致本集團員工人數增加至10,229名僱員（二零二二年：8,894名僱員），從而導致員工成本上升。

### 毛利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的毛利約為206.1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1.0百萬港元增加約36.5%。

### 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分別約為8.9%及8.4%。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年度高利潤率的新合約增加及有效控制成本所致。

###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分別約為4.5百萬港元及29.8百萬港元，減幅約為84.9%。大幅減少乃主要由於本年度並沒有從政府防疫抗疫基金下的保就業計劃獲得補貼（二零二二年：11,320,000港元）。

###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

本集團的生物資產包括位於本集團中國及香港苗圃中的樹木、植物及花卉。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分別以虧損約為3.2百萬港元及2.5百萬港元列示。公平值減少主要由於市場價格降低。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分別約為2.4百萬港元及2.2百萬港元，增加約9.1%。該等開支主要用於宣傳廢物處理及回收業務以及提升公眾對於環保及廢物管理及回收的意識的宣傳活動及途徑。

## 行政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分別約為128.7百萬港元及100.9百萬港元，增加約27.6%，佔年內總收益約5.5%。該增加主要由於為支持新業務發展而員工工資及津貼以及辦公室費用增加所致。本集團於本年度繼續對行政開支採取預算成本控制措施。

##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成本分別約為13.7百萬港元及8.2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0.6%及0.5%。該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營運資金貸款水平及銀行借貸利率增加所致。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度溢利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集團純利分別約為47.1百萬港元及53.7百萬港元，減少約12.3%。該減少主要由於上述因素所致。

##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計值，故其所承受的外匯風險有限。於本年度，主要外匯風險來自人民幣（「人民幣」）波動。由於本集團於中國經營業務，故本集團持有人民幣銀行結餘，且小部分交易乃以人民幣計值。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提供全面環境服務的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於本年度，我們自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96.3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90.4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動用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41.4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29.0百萬港元），增加約42.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值及流動負債總值分別約為684.0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530.9百萬港元）及576.0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490.0百萬港元），而流動比率則約為1.2倍（二零二二年：1.1倍）。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維持於健康水平。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約為182.7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176.4百萬港元），增加約3.6%；而本集團就若干土地、辦公室及苗圃的租賃合約確認租賃負債而有租賃負債約為36.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41.4百萬港元），減少約11.6%；本集團就營運用途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需資金而從一間附屬公司的一位非控股股東所得的其他貸款約為1.6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5.6百萬港元）及償還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貸款金額約為3.2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零）。本年度內，概無用作對沖的金融工具（二零二二年：無）。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0.6倍（二零二二年：0.7倍），乃按計息銀行借貸、租賃負債及其他貸款總額除以本集團總權益計算。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於本年度，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添置車輛及設備）約為43.3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138.7百萬港元）。資本開支則由銀行及自經營活動所得資金撥付。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已訂約資本承擔約為0.2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6.0百萬港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二年：無）。

##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租賃負債須一年內支付的款項約為8.3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10.2百萬港元），須於一年後但五年內支付的款項則約為12.4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14.5百萬港元），而須超過五年支付的款項約為15.9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16.7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租賃負債為零（二零二二年：零），並獲本公司及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此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i)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7.2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7.2百萬港元）；(ii)已抵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5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0.4百萬港元）；(iii)土地及樓宇按揭約為62.4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65.1百萬港元）；及(iv)已抵押貿易應收款項約為160.2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104.6百萬港元）。

除上文所述者外，我們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或押記、借貸或債務（包括銀行透支、貸款或債權證）、貸款資本、債務證券或其他類似債務、融資租賃或租購項目。

## 收購、出售及持有重大投資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出售或投資。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 知識產權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香港註冊商標  及 ，為期10年。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10,229名僱員（二零二二年：8,894名僱員）（包括全職及兼職僱員）。薪酬待遇一般參考市場條款連同僱員個人資歷及經驗釐定。

本年度內，本集團推行職業安全、團隊合作以及行政及管理技巧等多項在職培訓，全面提升前線服務連同辦公室支援及管理方面的質素。此外，僱員亦獲得本集團的鼓勵、津貼及贊助參加專業機構及／或教育機構主辦與工作相關的講座及課程，確保本集團業務流程暢順及維持有效管理。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 董事

### 執行董事

吳永康，69歲，為本公司的主席兼執行董事。吳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主席。吳先生亦為本集團的一名創始人兼控股股東。吳先生擁有逾40年環境服務行業經驗，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吳先生與其胞弟吳永新先生於一九八零年合夥成立碧瑤清潔服務有限公司，開始作為清潔服務供應商在香港提供服務。彼為本公司所有附屬公司的董事。

吳先生於一九七七年十月畢業於香港大學，取得理學學士學位。彼亦於一九八三年十二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一九九零年八月取得倫敦大學（校外）法學學士學位及於一九九一年九月取得香港大學法學深造文憑。吳先生於一九八八年九月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後於一九九三年九月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亦於二零零零年三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於一九八八年三月成為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及於一九九四年八月成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彼於二零一四年三月成為香港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吳先生是吳吳玉群女士及吳永全先生（前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辭任）之兄弟。

吳玉群，55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合規專員。彼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於一九九五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助理總經理，於二零零零年二月晉升為總經理。吳女士擁有逾25年環境服務行業經驗，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監督企業發展部。彼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吳女士於一九九一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大學，取得文學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九年四月取得南澳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企業金融學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完成香港理工大學開設的害蟲防制及安全施用除害劑訓練課程，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完成香港生產力促進局與SGS International Certification Services聯合開設的ISO 9000：2000系列內部品質審核員培訓課程，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完成英國標準協會開設的ISO 9001：2008、ISO 14001：2004及OHSAS 18001：2007綜合管理體系內部審核員課程。彼於二零一四年六月獲香港董事學會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共同授予企業管治及董事專業文憑。吳女士為吳永康先生及吳永全先生（前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辭任）之妹。

梁淑萍，51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彼於一九九七年八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秘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辭任，當時任高級行政經理，後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重新加入本集團任營運總監。梁女士擁有逾20年行政及商業管理經驗。彼現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營運部、行政部、安健環質部及車隊管理部。

梁女士於二零零一年一月及二零零八年四月先後取得香港浸會大學持續教育學院工商管理證書及工商管理文憑。彼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完成英國標準協會開設的ISO 9001：2008、ISO 14001：2004及OHSAS 18001：2007綜合管理體系內部審核員課程，於二零零九年完成香港理工大學開設的害蟲防制及安全施用除害劑訓練課程，於一九九一年七月完成香港管理專業協會開設的庫存管理證書課程。彼於二零一八年十月獲香港董事學會授予公司董事文憑。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浩釗，68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我們薪酬委員會的主席。彼於二零一一年五月至二零二二年三月擔任葛福特香港有限公司銷售總監兼總經理，並於二零一七年五月至二零二二年三月擔任葛福特香港有限公司北京代表辦事處的法人代表。冼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二月至二零二一年八月擔任上海葛福特貿易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冼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四月擔任並晉升為GrafTech International Trading Inc. 亞太區業務總監，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零零一年九月擔任Union Carbide Asia Pacific Inc.財務官兼總監，一九八七年九月至一九九九年八月擔任美國聯合碳化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冼先生於一九七九年十二月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理學學士學位，於一九八三年十二月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劉志賢，65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我們審核委員會的主席。劉先生現時擔任聯威投資有限公司（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持牌法團，主要業務為就證券提供意見及資產管理）負責人員。劉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九月擔任湛江國聯水產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股份代號：300094）董事，二零零八年四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擔任珠海恒基達鑫國際化工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股份代號：002492）監事會成員。劉先生自二零零八年一月起被委任社會工作者註冊局紀律委員會備選委員會小組成員。

劉先生於一九八一年七月取得香港大學理學學士學位，一九八三年十二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劉先生自二零零一年九月起成為特許金融分析師。劉先生是國際特許金融分析師成員及香港財經分析師學會成員。劉先生持有環境、社會及管治投資領域的CFA證書，也是歐洲金融分析師協會聯合會（EFFAS）認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分析師（CESGA）。

鄭大昭，66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我們提名委員會的主席。彼現為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學院院長、馮堯敬—永亨銀行工商管理教授及管理學講座教授。在高等教育領域工作超過40年，鄭教授已在*California Management Review*、*Journal of Operations Management*、*Management Science*、*MIS Quarterly*、*Operations Research*、*Organization Science*及*Production and Operations Management* 等國際期刊發表超過1,000篇論文。鄭教授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五年期間被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roduction Economics* 評選為最知名作者（按Bonacich中心度計算），並於二零二一年被 *ISI Web of Science* 列為二零一零至二零二零期間在所有領域、計算機科學、經濟與商業以及工程「被引用最多的科學家」（按引用數計算前1%）。鄭教授亦定期就管理層及行政人員發展培訓向公營及私營機構提供意見。

鄭教授於一九七九年十一月取得香港大學的理學（工程）學士學位，於一九八零年十二月取得伯明翰大學理學（工業管理）碩士學位，於一九八四年三月取得劍橋大學哲學博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取得劍橋大學理學博士學位。鄭教授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已獲認可為香港運輸物流學會的院士，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已獲認可為香港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獲認可為香港工程科學院院士。彼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在新加坡獲得第五屆亞洲教育卓越獎（Asia's Education Excellence）的教育領袖獎（Education Leadership Award）。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 高級管理層

陳百恆，44歲，自二零二三年五月起擔任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負責財務報告、財務規劃與分析、資金管理以及法律和合規事務。陳先生擁有超過19年的會計、金融、審計和法律方面的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陳先生曾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HKEX: 00001)、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HKEX: 00003)和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HKEX: 00004)擔任要職。

陳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的訊息工程學士學位和哲學碩士學位。彼亦取得英國曼徹斯特城市大學的法學學士學位(LL.B.)及香港大學的法學專業證書(PCLL)。

陳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HKICPA)、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ACCA)、香港仲裁師協會(HKIArB)的會員，並擁有特許金融分析師持証人(CFA Charterholder)資格，同時也是香港稅務師學會(FTIHK)的資深會員。

周榆桐，50歲，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獲委任為策略及投資總監，負責集團的戰略、企業發展、併購、投資、投資者關係、科技創新及發展集團綠色科技業務。

周先生在金融市場、併購、投資、戰略及管理方面擁有超過25年豐富經驗。他曾參與各種大型國際併購交易、策略諮詢工作、跨境融資以及大型銀行重組與諮詢交易。彼擁有豐富管理經驗，曾於滙豐集團、安盛集團、埃森哲等多間國際企業集團任職。

周先生於香港大學畢業並獲得一級榮譽學位，亦為劍橋大學之商業及可持續發展課程的畢業生。彼擁有多項專業資格，包括特許金融分析師(CFA)，環境、社會與管治分析師(CESGA)，壽險管理師(FLM)及香港銀行學會會士(AHKIB)。

吳偉文博士，49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獲委任為行政總監。吳博士負責行政、資訊科技、採購及可持續發展部門。

吳博士在轉型、企業風險管理、合規及審計、採購、網絡安全以及資訊科技管理方面擁有超過20年的經驗。

吳博士於林肯大學取得管理學榮譽博士學位；於維多利亞大學取得計算機科學碩士學位。吳博士為中國中級專業工程師、公共會計師協會資深會員及資深公認管理會計師。

何成輝，44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獲委任為人力資源主管。何先生負責監督全方位的人力資源職能，包括資源及人員配置、人才管理、薪酬及福利、績效管理、僱員關係及獎勵管理。

何先生在服務行業、客戶關係、學習與發展、文化改變及人力資源管理方面擁有超過20年經驗。

何先生獲香港浸會大學頒授戰略人力資源管理碩士學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黃紹文博士，53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獲委任為總經理－回收。黃博士負責監督全方位的玻璃樽回收、iRecycle愛回收業務，包括手機應用程式推廣、關係管理及業務開發。黃博士於二零二三年三月獲委任為ESG服務主管，負責監督iRecycle愛回收業務以及集團綜合ESG方案的業務開發。

黃博士在香港及中國擁有超過25年的業務開發、企業培訓、營銷及管理經驗，涉及財務規劃、奢侈品零售、高等教育及電訊等不同行業。

黃博士獲香港浸會大學頒授營銷工商管理學士學位、獲香港浸會大學頒授傳理學文學碩士學位、獲南澳大學頒授輔導社會科學碩士學位、獲上愛荷華大學頒授心理學理學士學位及獲上海財經大學頒授企業管理哲學博士學位。

林志強，59歲，循環再造業務部總經理。彼於二零二二年三月獲委任為rPlastic Company總經理。林先生負責監督塑料循環再造業務全流程，包括設施管理、營運成本控制及持份者關係。其職責自二零二三年三月起擴展至管理其他循環再造設施及業務，包括玻璃樽循環再造、有機動物廢物生物轉化、食物垃圾收集、生物炭營運。

林先生擁有逾30年高級管理經驗及行政領導職務，曾任職於AEG Daimler Benz、General Electric Company、Ingersoll Rand Company、CECO Environmental Company等跨國企業集團。

林先生獲得香港理工大學電機工程學士學位。彼亦獲得美國杜克大學企業家總經理課程證書，並獲得香港科技大學行政管理文憑。

林先生擁有電機工程專業資格，為英國工程委員會特許工程師及英國工程及科技學會(MIET)企業會員。彼亦獲精益六西格碼黑帶認證。

黃一鳴，52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獲委任為總經理－清潔。黃先生負責全方位的清潔業務，包括設施管理、營運成本控制及持份者關係。黃先生在土木建築、基礎設施項目管理方面擁有超過25年的經驗，主要從事公共設施營運、物流、清潔及餐飲服務。

黃先生於莫納什大學取得土木工程學士學位及於科廷大學取得健康與安全理學學士學位。黃先生為澳大利亞職業安全與健康研究所的特許會員、澳大利亞國家專業工程師、澳大利亞土木工程師學會的特許專業工程師－土木及澳大利亞工程師學會土木學院成員。

呂寶儀，57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獲委任為助理總經理－園藝。呂女士負責碧瑤園藝工程有限公司及德泰園景工程有限公司的整體管理。

呂女士擁有超過25年的營運管理經驗，包括業務及銷售營運、採購及供應商管理、公眾上市公司的管治及合規。呂女士在項目管理、品質保證及業務流程改善方面具有堅實背景。

呂女士獲香港中文大學頒授社會科學(榮譽)、人類學及經濟學學士學位。彼完成由英國標準協會舉辦有關ISO 9001:2015、ISO 14001:2015及ISO 45001:2018的IMS內部核數師課程。呂女士自二零一九年起擔任香港園境承造商協會副主席。

關海航，55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獲委任為助理總經理－清潔。關先生負責監督全方位清潔業務，包括設施管理、營運成本控制及持份者關係。關先生自戴維斯加利福尼亞大學(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Davis)畢業並獲得管理經濟學理學士學位。關先生在製造業及工廠管理(尤其是香港及中國之間的流程改善、品質控制及系統實施)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以及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1.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本年度，本集團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改變。

## 2.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第5至14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有關本集團企業管治以及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描述載於本年報第30至42頁的「企業管治報告」一節。本集團深信可持續發展是企業發展的重要一環，並積極把理念實踐至業務運營的每一項細節，致力為社會及本公司實現更好未來。本集團將於二零二四年四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一份獨立的可持續發展報告。

## 3. 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主要經營活動劃分之收益及業績貢獻與本集團按呈報業務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的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本年度本集團所有業務均於香港進行及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全部源自香港及中國內地。

## 4.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本年度業績載於本年報第48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董事建議向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四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4港仙，合計約14,110,000港元，將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或前後支付。

董事會以維持充足儲備供本集團日後發展的同時持續為股東帶來回報作目標。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股息付款政策，可不時向股東建議、宣派及支付股息。

## 5. 股息政策

股息政策旨在列載本公司擬透過從股息分派、保留足夠流動資金和儲備以滿足其營運資金要求及抓緊未來增長機會之間取得平衡而達致為本公司股東創造長遠價值之意向的方針。

董事會可考慮以下因素而建議／宣派股息：

- 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整體財務狀況；
- 本集團的負債權益比率及權益回報率；
-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及資本需求；
- 本集團現時及日後的營運；
- 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策略及日後擴充計劃；

# 董事會報告

- 整體市況；
- 上市規則及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以及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任何相關規定；及
- 董事會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股息政策，以確保股息政策行之有效。董事會將為了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權益而於任何時間更新、修訂及／或修改本政策。

## 6. 儲備

本年度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及第50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7. 股本

本年度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 8.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的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約102.2百萬港元，其中約14.1百萬港元為擬派付予股東的本年度末期股息。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股份溢價賬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後本公司須可償清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應付的債務。股份溢價賬亦可以繳足紅股的方式分派。

##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年度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 10. 銀行借貸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 11.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均無有關優先購買權（即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之條款。

## 12.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13. 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及負債及先前四個財政年度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14頁。

# 董事會報告

## 14. 董事

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吳永康先生 (主席)  
吳玉群女士 (行政總裁兼合規專員)  
吳永全先生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梁淑萍女士  
張笑珍女士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起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浩釗先生  
羅家熊博士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劉志賢先生  
鄭大昭教授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起獲委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吳永康先生及吳玉群女士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並合資格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函，截至本報告日期仍認為彼等皆屬獨立人士。

## 1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5至18頁。

## 16. 董事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惟任何一方均可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委聘書，惟任何一方均可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概無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本公司不付賠償 (法定賠償除外) 則不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 17. 獲准許彌補條文

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利益而訂立的獲准許彌償條文於整個財政年度一直生效。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投購適當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以彌償責任，其中包括但不限於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因履行其職責而產生或附帶產生的法律訴訟責任。

## 18. 董事之重大合約權益

除本董事會報告第23至24頁「關連交易」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並於本年度結束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且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之重大合約。

## 19.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或彼等各自聯繫人概無持有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之任何業務且按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權益。

## 20.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或法團被視為或當作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 百分比(%)
吳永康	受控法團權益／實益擁有人 (附註1)	279,256,000	67.29
陳淑娟	家族權益 (附註2)	279,256,000	67.29
吳玉群	實益擁有人 (附註3)	26,736,000	6.44
麥志輝	家族權益 (附註4)	26,736,000	6.44
Baguio Green (Holding)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附註1)	275,000,000	66.27
David Michael Webb	受控法團權益／實益擁有人 (附註5)	20,812,000	5.01
Preferable Situation Assets Limited (「PSA」)	實益擁有人 (附註5)	11,566,800	2.79

附註：

- (1) Baguio Green (Holding)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吳永康先生實益擁有，因此，吳永康先生被視為擁有Baguio Green (Holding) Limited所持本公司275,000,000股股份（「股份」）全部權益。吳永康先生為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兼執行董事。此外，吳永康先生亦直接持有4,256,000股股份。
- (2) 陳淑娟女士為吳永康先生之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吳永康先生（本身或透過Baguio Green (Holding) Limited）所持／擁有全部股份的權益。
- (3) 吳玉群女士直接持有26,736,000股股份。吳玉群女士為執行董事。
- (4) 麥志輝先生為吳玉群女士之配偶，故被視為擁有吳玉群女士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 (5) PSA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David Michael Webb先生全資擁有。因此，David Michael Webb先生被視為於PSA持有的所有11,566,8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此外，David Michael Webb先生亦直接持有9,245,2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入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21. 董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之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吳永康先生及吳玉群女士之持股權益載於上文「主要股東權益」一節，且全體董事的購股權權益於下文第25至27頁「購股權計劃」一節呈列。除前述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聯繫人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22. 關連交易

本年度，本公司及本集團訂有下列持續關連交易，若干詳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披露如下。

### 須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但毋須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碧瑤清潔與Nexus Solutions Limited（「NSL」）訂立IT服務協議（「IT協議」），據此，NSL同意向本集團提供資訊科技服務包括提供硬體及網絡支援，為期三年，並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訂立補充IT協議以延期35個月，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起直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該日）止，並進一步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日訂立第二份補充IT協議以延期三年，直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該日）止並進一步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日訂立第三份補充IT協議以延期三年，直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該日）止。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三日的公告。

NSL由本公司主席、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吳永康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IT Holdings Limited擁有約87%權益。

於本年度，NSL向本集團提供的IT產品及服務的交易金額約為5,366,000港元，其並無超過本年度之年度上限6,000,000港元。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乃(i)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ii)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如並無充足可比較交易用以判斷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不遜於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交易的條款訂立；及(iii)根據規管該等交易之相關協議按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之條款訂立。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鑒證工作準則第3000號「審核或檢討過往財務資料以外的鑒證工作」及參照應用指引第740號「核數師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發出有關持續關連交易之函件」就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出具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列彼等對本集團上文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副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c) (ii)、(iii)及(iv)所披露的資訊科技服務費、採購清潔設備及材料以及租賃開支及其他服務費相關的其他關聯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類別。



#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所載其他關聯方交易或持續關聯方交易並非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有關披露規定。

## 23. 重大合約

除本董事會報告「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股東概無訂立於本年度內或本年度結束仍然有效之重大合約；及
- (ii) 概無訂立於本年度內或本年度結束仍然有效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股東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之重大合約。

## 24. 主要客戶及主要供應商

回顧年度內，向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年度銷售總額76.6%（二零二二年：67.7%），向當中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55.1%（二零二二年：44.3%）。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年度採購總額39.7%（二零二二年：35.6%），向當中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14.1%（二零二二年：10.6%）。

董事、彼等之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股東，概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之任何實益權益。

## 25. 管理合約

本年度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監管及管理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合約。

## 26. 酬金及薪酬政策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乃參照本集團營運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慣例，審閱本集團關於全體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薪酬之薪酬政策及架構。

## 27.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本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 28.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業務取得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董事確認，購股權計劃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概要如下：

目的：讓董事會可向所選定的合資格人士（「合資格人士」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或備選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董事）、任何貨物或服務供應商、任何客戶、提供研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任何股東或為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發展和增長作出貢獻的任何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激勵或獎勵，表彰其對本集團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及／或聘請及留任有才幹的合資格人士及吸引對本集團有價值的人力資源。

合資格參與者：(i)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以按行使價（定義見本節「行使價」一段）認購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釐定的股份數目；

(ii) 釐定任何合資格人士獲授購股權的資格基準乃由董事會不時基於彼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所作出的貢獻或可能作出的貢獻而決定。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證券總數：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就此而言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條款而失效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股份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即40,000,000股股份「計劃限額」）。

根據購股權計劃失效的購股權不會計入計劃限額內。

於股東大會獲得本公司股東（「股東」）批准後，計劃限額可隨時更新，惟更新限額不得超過股東批准該限額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先前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條款尚未行使、已註銷或已失效的購股權或已行使的購股權），在計算更新限額時不會計算在內。

本公司亦可在股東大會獲得股東獨立批准後，授出超出計劃限額的購股權，惟超出計劃限額的購股權僅可授予本公司於徵求有關批准前所具體指定的合資格人士。本公司將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列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資料。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但有待行使的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

認購股份的價格：	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惟須至少為下列兩者中的較高者：  (i) 於須為交易日的要約授出購股權當日（倘要約授出購股權獲合資格人士接納，則視為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及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惟行使價在任何情況下不得低於一股股份的面值。
接納購股權應付金額以及作出有關付款的期限：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須於要約日期起二十一日（包括該日）內獲接納。承授人就接納授出每份購股權的要約應付本公司的金額為1.00港元。
給予每位合資格參與者的最高限額：	於截至授出日期止的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及將予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註銷、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會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參與者限額」）。倘須再授出超出該限額的購股權，必須經股東獨立批准，而該名合資格人士及其聯繫人均須放棄投票。本公司將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列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資料。
行使價：	董事會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釐定行使購股權時應付每股股份價格。
最短持有期限：	董事會可決定有否任何最短持有期限及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購股權前是否須達成任何表現目標。
根據購股權承購證券的期限：	就任何購股權而言，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期間（惟該期間不得超過自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10年），如並無釐定該期間，則為自購股權接納日期起至(i)根據購股權計劃；或(ii)緊接授出日期十週年前當日止期間。
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期：	購股權計劃在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起計10年內一直有效，惟經股東在股東大會提早終止則除外。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本公司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5,216,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相當於本報告日期全部已發行股份約1.26%，而本年度848,000份股購股權因獲授購股權的僱員辭職而失效。

# 董事會報告

於報告期末，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為36,988,000份（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36,140,000份）。購股權計劃項下可發行之股份總數為40,000,000股，約佔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9.64%。

已授出購股權於本年度的變動如下：

參與者的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附註1)	購股權所包含的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本年度 授出	於本年度 行使	於本年度 註銷/失效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b>董事</b>									
吳玉群女士	16/10/2015	292,000	-	-	-	292,000	16/10/2017- 23/04/2024	1.00	
吳永全先生 (附註3)	16/10/2015	240,000	-	-	(240,000)	-	16/10/2017- 23/04/2024	1.00	
梁淑萍女士	16/10/2015	216,000	-	-	-	216,000	16/10/2017- 23/04/2024	1.00	
張笑珍女士 (附註2)	16/10/2015	240,000	-	-	(240,000)	-	16/10/2017- 23/04/2024	1.00	
冼浩釗先生	16/10/2015	140,000	-	-	-	140,000	16/10/2017- 23/04/2024	1.00	
羅家熊博士 (附註3)	16/10/2015	140,000	-	-	(140,000)	-	16/10/2017- 23/04/2024	1.00	
劉志賢先生	16/10/2015	140,000	-	-	-	140,000	16/10/2017- 23/04/2024	1.00	
<b>小計</b>		1,408,000	-	-	(620,000)	788,000			
<b>其他合資格參與者 (合共)</b>									
其他僱員	16/10/2015	2,452,000	-	-	(228,000)	2,224,000	16/10/2017- 23/04/2024	1.00	
<b>小計</b>		2,452,000	-	-	(228,000)	2,224,000			
<b>總計</b>		3,860,000	-	-	(848,000)	3,012,000			

附註：

- (1)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授出的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歸屬。
- (2) 張笑珍女士辭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起生效。
- (3) 吳永全先生及羅家熊博士分別辭任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 (4)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前於聯交所所報收市價為0.94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概無任何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獲授出或行使。

## 29.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本公司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詳情披露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五日之公告。計劃的目的在於表揚及回報若干合資格參與者之貢獻，並給予合資格參與者獎勵，以留聘彼等為本集團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並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人才。

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之概要如下：

### 合資格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任何個人，即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僱員、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諮詢人或顧問，或本公司董事會或其代表酌情認為已對或將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任何其他人士。

### 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股份獎勵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項下各財政年度可獎勵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該財政年度初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 給予每位參與者的最高限額

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當日）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期權計劃授予各參與者之期權（包括已行使、註銷及尚未行使期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倘進一步授出超過此1%限額，必須經股東獨立批准，而該名承授人及其聯繫人均須放棄投票。本公司將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列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資料。

### 獎勵股份的歸屬期

於股份獎勵計劃生效期間及在所有適用法律規限下，董事會可不時釐定獎勵將予歸屬之相關歸屬標準及條件或期間。

在股份獎勵計劃條款及條件規限下及待經選定參與者歸屬本公司獎勵股份之所有歸屬條件獲達成後，本公司之各獎勵股份將歸屬予該名經選定參與者。

### 接受獎勵時付款

無。

### 釐定獎勵股份購買價的基準

由於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並無購買價，故不適用。

### 股份獎勵計劃的剩餘年期

股份獎勵計劃自其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十一日）內有效及生效，惟董事會可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決定提早終止。

自採納日期起，本公司還未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任何股份獎勵。

# 董事會報告

## 30. 收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

除本報告另行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週歲之子女概無獲授可透過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之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且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便董事或彼等各自配偶或未滿18週歲之子女可收購任何其他法團之有關權利。

## 31.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重大事項。

## 32.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不斷檢討及加強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載於本年報第30至42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 33. 董事資料變更

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及董事作出確認後，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資料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 34.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至少有25%由公眾持有。

## 35.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並與本公司管理層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

## 36.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任滿告退，惟合資格並願意續聘。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吳永康先生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 1.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較高的企業管治標準。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相信，欲達致盡量提高股東價值及保障股東權益之本集團目標，良好管治實為不可或缺。於本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 2. 企業文化

本集團內積極進取的企業文化對本公司實現可持續發展的目標至關重要。董事會之職責為培育以誠信和問責性為核心原則的本集團企業文化，以指導員工的行為，並確保本公司的宗旨、價值觀和業務策略與其保持一致。

## 3.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就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就可能獲悉本公司非公開股價敏感資料之僱員的證券交易制定條款之嚴格程度不遜於標準守則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

本公司獲悉並無發生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之事件。

## 4. 董事會

董事會現時共有六名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執行董事：

吳永康先生 (主席)

吳玉群女士 (行政總裁兼合規專員)

梁淑萍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浩釗先生

劉志賢先生

鄭大昭教授

吳永康先生及吳玉群女士為兄妹。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不時發佈的所有企業通訊中亦會披露董事（按類別劃分）名單。

本公司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5至18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 主席與行政總裁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分別為吳永康先生及吳玉群女士。吳永康先生為吳玉群女士之胞兄。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由不同的兩人擔任，旨在達致權責平衡，而不令任何一人集中承擔工作責任。主席負責率領及有效運行董事會，而行政總裁獲授權有效全面管理本集團業務。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會成員二分之一）。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各個行業的優秀人才，擁有不同背景，其中一名成員具備合適的會計及相關的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獨立非執行董事承擔對本公司整體管理作出獨立判斷及提供意見的相關職能，並在可能出現利益衝突時牽頭調節。

本公司已接獲全體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性確認函並認為彼等皆屬獨立人士。全體董事任期均為三年，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合資格膺選連任。

##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深知董事會獨立性對於良好的企業管治及董事會效力至關重要。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就本集團的策略、表現、利益衝突及管理流程有關的問題提供獨立客觀的判斷，確保已妥善考慮本公司全體股東的利益。為確保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建議，董事會已設立以下機制：

- 於六名董事中有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的二分之一以上。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主席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繼續為本公司貢獻足夠的時間；
-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通過每季定期舉行的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分享其觀點及意見；
- 主席至少每年於其他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與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會面，令主席有機會聽取有關本集團各項事宜的獨立意見；
- 根據向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合理要求，為其提供外部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其履行對本公司的職責；
- 每月向董事提供報告，內容涵蓋本公司主要業務及最新財務數據概要，以令其及時了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作出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最佳利益的知情決策；及
-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持續評估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持續獨立性。上市規則第3.13條，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每年書面確認其遵守獨立性要求的情況。
- 任職逾九年以上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受股東批准之單獨決議案所規限。本公司將於通函中向股東披露該等非執行董事各自的任期。



#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年度，董事會已審閱上述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效力，認為該等機制仍然有效。

##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監管本公司之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董事會授權行政總裁並透過其授權高級管理層於本公司日常管理及運營中執行董事會的策略及政策。

董事會決定董事會自行保留及轉授予高級管理層的職能。董事會將監管及管理職能的適當部分轉授予高級管理層，並定期檢討轉授的職能及職責。上述人員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均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董事會保留本公司所有重要事宜的決定權，包括：批准及監管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併購、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公司架構、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公佈中期及末期業績以及派付股息。

於本年度，董事會已審閱上述向高級管理層指派責任的安排並認為該等安排妥當。

## 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須承擔或產生或附帶產生的損失或責任而面對的法律行動安排適當保險。投保範圍乃每年或董事會認為適當的任何時候進行檢討。

## 董事的持續專業進修

於本年度，為發展並充實知識及技能，全體董事均參加適當的持續專業進修培訓，內容涉及最新法律、規則及規例和最新的企業管治政策以及董事之職責及責任。下表顯示各董事於本年度接受的培訓：

	出席研討會／ 網絡研討會	閱讀材料
<b>執行董事</b>		
吳永康先生	✓	✓
吳玉群女士		✓
梁淑萍女士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冼浩釗先生	✓	✓
劉志賢先生	✓	✓
鄭大昭教授	✓	

## 5. 多元化及員工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列明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法。

董事會認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是支持實現策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因素。確定董事會組成時，本公司考慮多項因素以令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期限。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兼顧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根據客觀條件考慮人選。

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此外，董事會提倡性別多元化的重要性，董事會目前由4名男性和2名女性成員組成。董事會認為足以達致董事會性別多元化，並認為本公司提名政策可確保繼續現有的董事會性別多元化將為董事會提供潛在繼任者渠道。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員工的男女比例為42.3%:57.7%。至於高級管理層，我們園藝分部的助理總經理為女性。儘管本公司目前並無就員工招聘或高級管理層委任方面出台具體的多元化政策，惟誠如可持續發展報告第40至51頁「維護我們的員工」一段所述，作為提供平等機會的僱主，本公司於所有僱傭實踐中奉行「公平、公開、公正」的原則。董事會信納本公司已於員工方面達致性別多元化。

## 6.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可持續發展督導委員會。各委員會均訂有具體書面職權範圍，當中列明各自的職權及職責。

本年度董事委員會的會議出席率令人滿意。除非出現利益衝突，否則委員會會議記錄均派發予董事會全體成員。委員會須將重要發現、建議及決定反饋予董事會。

### 薪酬委員會

委員會負責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本公司各附屬公司全體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委員會負責就設立正規而透明之程序以為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制定薪酬政策及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委員會亦就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均不得參與決定自身的薪酬。

委員會負責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方案諮詢主席及行政總裁。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之薪酬政策旨在提供公平的市場水平薪酬，以吸引、聘任及激勵優秀僱員。薪酬待遇按市場水平設定，以確保能與業內其他公司比較及競爭，且於市場爭取相同人才時具有競爭力。有關薪酬亦基於個人知識、技能、所投入的時間、職責及表現並參照本公司溢利及業績釐定。

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

冼浩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劉志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大昭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永康先生 (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討論及審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組合。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年內支付予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組別載列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少於1,000,001港元	1	3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6	3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2	1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旨在牽頭處理董事會委任程序以及物色及提名董事會候選人以獲准加入董事會之程序。

委員會須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 (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 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委員會亦負責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 (尤其是本公司主席、副主席及行政總裁) 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委員會負責就關於處理董事會委任事宜以及物色及提名候選人出任董事會成員之程序的方案諮詢董事會主席。

甄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時，委員會考慮的標準包括候選人的技能、知識、經驗及誠信以及其能否勝任本公司董事職務所需的相關標準。

#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已採納提名政策（「提名政策」），當中載有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的挑選準則及程序。用於評估候選人是否合適的挑選準則包括（其中包括）其學術背景及專業資格、於行業內的相關經驗、品格及誠信及其是否可使董事會達到多元化，有關詳情載於多元化政策。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的程序概述如下：

- 提名委員會任何成員或董事會提名及邀請合適的候選人；
- 董事會根據提名政策所載的所有挑選準則評估候選人；
- 對各候選人進行盡職審查及作出推薦建議，以供董事會考慮及批准；
- 如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提名，根據相關守則條文及上市規則評估候選人的獨立性；
- 如提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股東大會上選舉，審慎考慮根據守則條文附錄C1第二部分第B.3.1條的事項；
- 如屬重新委任退任董事，審閱候選人的整體貢獻及表現，並向董事會及／或股東作出推薦建議，以考慮於股東大會上重選有關候選人；及
- 召開董事會會議，以考慮委任或重新委任候選人為董事。

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

鄭大昭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冼浩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志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玉群女士 (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旨在達成正規而透明之安排以考慮董事會應如何應用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原則以及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維持恰當的關係。

委員會負責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服務年期以及考慮有關外聘核數師辭任或離職之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委員會負責向董事會報告其所獲悉且相當重要故需董事會留意的任何疑屬欺詐及違規、重大風險、內部監控無效或疑屬違反法律、規則及規例的事宜。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

劉志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冼浩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大昭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員會成員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及／或財務方面的經驗。

審核委員會已與高級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法例合規情況、其他財務申報事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以分別考慮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考慮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委員會向董事會建議 (並獲董事會接納) 重新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二四年的外聘核數師，惟須經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

## 可持續發展督導委員會

本公司非常重視可持續發展。我們於本年度成立可持續發展督導委員會，以管理及監控可持續發展事宜。委員會旨在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方向及策略，並向董事會匯報。

委員會職責：

- 作為本公司董事會、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業務單位及部門之間的溝通橋樑行事；
- 有效、準確及清晰地將董事會作出的可持續發展相關決定及意見傳遞至本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業務單位及部門；
- 將可持續發展問題納入本公司潛在風險及業務發展機遇的考慮中；
- 制定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方向及目標，並協助業務單位及部門實施相關政策；及
- 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表現及進展。

為更有效執行可持續發展策略，本公司亦成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其成員包括不同業務單位及部門代表，以便各代表向其業務單位及部門傳達可持續發展承諾，推動相關工作，確保公司持續提升可持續發展表現。

# 企業管治報告

可持續發展督導委員會成員包括：

吳玉群女士 (執行董事) (主席)  
梁淑萍女士 (執行董事)  
冼浩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志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大昭教授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百恆先生 (財務總監)  
周榆桐先生 (策略及投資總監)  
吳偉文博士 (行政總監)  
何成輝先生 (人力資源主管)  
何美欣女士 (可持續發展部助理經理)

委員會主席有權於認為必要時委任業務單位及部門代表擔任委員會成員或出席委員會會議。

可持續發展督導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於本年度，可持續發展督導委員會已舉行三次會議，以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方向及策略。

本集團將於二零二四年四月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一份獨立的可持續發展報告。

## 7.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於本年度，合計舉行三次董事會會議。於本年度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詳情載列如下：

	年內舉行會議次數				
	出席次數／合資格出席次數				
	董事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b>執行董事</b>					
吳永康先生	3/3	2/2	2/2	2/2	1/1
吳玉群女士	3/3	2/2	2/2	2/2	1/1
吳永全先生 <sup>(1)</sup>	1/3				1/1
梁淑萍女士	2/3				1/1
張笑珍女士 <sup>(2)</sup>	2/3	2/2	2/2	1/2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冼浩釗先生	3/3	2/2	2/2	2/2	1/1
羅家熊博士 <sup>(3)</sup>	2/3	2/2	2/2	1/2	1/1
劉志賢先生	3/3	2/2	2/2	2/2	1/1
鄭大昭教授 <sup>(4)</sup>	1/3			1/2	1/1

附註：

- (1)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起辭任執行董事。
- (2)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起辭任執行董事。
- (3)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起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4)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企業管治報告

舉行董事會會議之前會向董事發出通告，列明會議所討論的事項。在會議上，董事獲提供相關的文件以便討論及批准。公司秘書負責保存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會議紀錄。

董事會定期獲得載有關於本集團表現、狀況及前景評估的全面兼顧的簡要報告，以便董事了解本集團事務的最新情況及促進董事履行上市規則相關規定的責任。

## 8.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有以下職責：

- (a) 制定及審閱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慣例，審閱企業管治守則的合規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b) 檢討及監督本公司政策及慣例是否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
- (c) 檢討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進修；及
- (d) 制定、審閱及監察適用於董事及僱員的操守守則。

## 9. 財務申報

董事知悉彼等須負責編製本公司之財務報表。董事定期獲取本公司業務、潛在投資、財務目標、計劃及行動的最新資料。

董事會旨在呈列對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均衡、清晰及全面評估。管理層向董事提供有關詮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可對財務及其他事宜作出知情評估後方予批准。

董事會認為，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後，本公司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資源、僱員資質及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充分。

高級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董事會對本公司須經董事會批准的財務報表作出知情評估所必需的有關詮釋及資料。

就董事所知，並無有關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慮的任何事件或情況的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彼等有關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聲明，刊載於本年報第43至47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 10.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持續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檢討其成效。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無法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就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性並非絕對的保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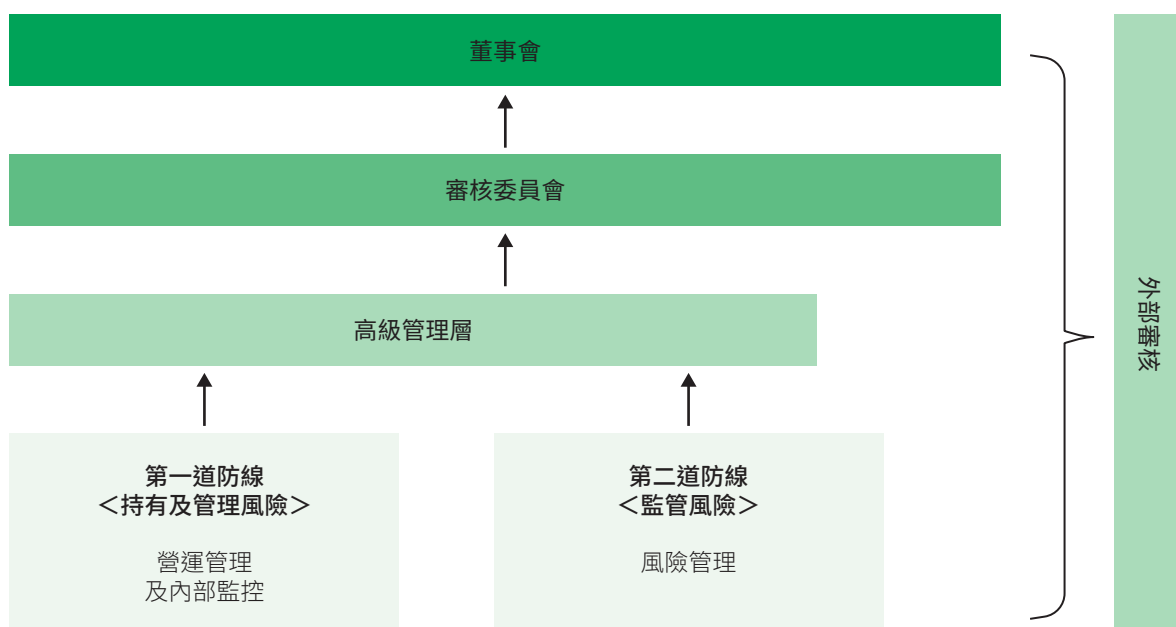
於本年度，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效能進行檢討，當中包括本集團會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職能以及與本公司ESG表現及報告相關的職能的資源充足性、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就此，審核委員會就任何重大問題與董事會溝通。董事會認為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且充足。

### 我們的企業風險管理框架及管治架構

碧瑤已於二零一六年根據特雷德韋委員會贊助組織委員會（「COSO」）二零一六年企業風險管理—整合框架設立其企業風險管理框架。我們相信，有效的風險管理系統乃達致我們策略優先事項的基石。董事會負有全部責任確保內部監控維持穩健有效，而管理層則負責設計及實施內部監控系統以管理風險。

透過由上至下及由下至上的方式進行風險識別及評估，我們可識別及評估風險，將風險按優次排序並分配解決方案。我們的風險管理框架由防禦系統三道防線指引，使董事會能夠有效管理風險。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管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職能，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收取定期報告。

#### 碧瑤風險管治架構



#### 第一道防線—營運管理及內部監控

第一道防線指由風險持有人進行的營運管理及內部監控。有關監管合規及風險管理的內部監控及監督程序根據一套清晰的政策及程序融入日常營運，且定期進行檢討以確保其有效性。各主要部門均自設營運政策及程序以確保其營運活動受監控框架內的營運指引所規管。



## 第二道防線—風險管理

第二道防線指我們的風險監督人所領導的風險管理團隊所進行的風險管理活動，以監督及改善風險控制的有效性。風險管理團隊對本集團的風險狀況進行年度審閱及維持本集團風險登記冊。從整體角度看，第二道防線識別新出現的問題，並協助各部門制定管理風險的程序及監控。特別是，風險管理團隊為業務職能提供指引，以促進風險管理過程、支援評估已知及新出現風險的管理工作以及協助制定相關內部監控。

## 外聘核數師

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亦測試審核將倚賴的關鍵監控，並於審核期間就所識別重要監控的任何重大不足與審核委員會溝通。

## 主要風險

本集團將持續檢討主要風險。鑒於商業環境及全球經濟不斷變動，經計及來自各部門及業務單位的風險後，本集團已透過優先排序、合併及過濾，從其角度匯總主要風險。此外，基於不同風險範疇的主要風險將分別分類為4個風險範疇，包括策略及業務風險、營運風險、財務風險、合規風險及ESG風險，以便進行控制及風險管理。

## 我們的風險監控機制

本集團備有中央風險登記冊，作為跟進本集團所有已識別主要風險的正式記錄。該風險登記冊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風險管理團隊及高級管理層提供碧瑤主要風險的整體概覽，並記錄管理層監察及減低該等風險的行為。各項風險基於其出現的可能性及對相關部門或業務單位及本集團整體的潛在影響至少每年進行一次評估。在進行年度風險評估後，至少每年考量一次風險增加或減除。持續審閱及優化有關政策、程序及結構。鑒於外圍及內部環境的變化，「新興風險」監控將為重中之重。有關審閱程序可確保本集團積極管理其所面對的風險。本集團所有負有風險管理職責的高級人員均獲准閱覽登記冊，因而讓彼等在必要時，對該等需要注意及採取跟進行動之風險有所意識及警覺。

除風險登記冊外，本集團亦就風險管理活動備存詳細的風險管理程序。該等程序被納入各個部門各自的營運手冊，並被風險登記冊提述。部門主管及風險持有人負責至少每年更新一次風險管理程序，並監察程序的實際執行。

我們的風險管理是一個持續的過程。我們風險管理框架的有效性將至少每年進行一次評估，並舉行季度風險管理會議以更新風險監察工作的進度。我們亦繼續專注於將風險程序及監控融入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中，以提高對風險責任的意識，並確保風險管理作為相關業務流程的一部分以確保持續改進，同時維持簡單切實之風險管理方法。

## 11.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

就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而言，本集團已採取多項程序及措施，包括提高本集團內幕信息的保密意識、定期向有關董事和僱員發送禁售期及證券交易限制的通知、在需要知情的基礎上向指定人員發佈消息以及嚴格遵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

## 12. 核數師薪酬

本年度，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提供之審核服務約為1.9百萬港元及其他非審核服務向本集團收取費用約為162,000港元。

## 13. 舉報政策和反賄賂及反腐敗政策

董事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D.2.6所載的原則採納一項舉報政策及制度，員工及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人士可根據要求或適時就本集團相關事宜中可能存在的當行為秘密及匿名向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出關注。董事會亦已採納《反賄賂及反腐敗政策》，當中載明本集團員工有關識別和預防賄賂及腐敗事件的責任，以保護本集團的誠信及聲譽。

## 14. 公司秘書

本公司公司秘書陳百恆先生為本公司兼財務總監。陳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一節。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陳先生已於本年度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公司秘書為本公司全職僱員，了解本公司的日常事務。彼向主席匯報工作，並負責就監管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15. 股東權利

###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本公司任何一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之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可遞呈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大會須就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發出之書面要求中指明的業務交易而召開，且應於該要求遞呈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準備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發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要求人作出償付。

### 於股東大會提呈決議案之程序

開曼群島公司法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中概無法定條文賦予股東在股東大會提呈或動議新決議案之權利。倘股東擬動議決議案，可循前段列載之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

## 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隨時向董事會發送查詢及要求 (隨附聯絡詳情) 至以下地址：

地址： 香港九龍荔枝角瓊林街93號龍翔工業大廈4樓A室  
傳真： 2544-8668  
傳真： info@baguio.com.hk

謹此說明，股東必須遞交及發送妥為簽署之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 (視情況而定) 之正本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證明，方為有效。股東資料可按法律要求披露。

## 16.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持續採納積極政策，透過分析師簡介會、路演、參加投資者會議及該等事件中介紹公司，加強投資者關係及溝通。

為提升透明度，本公司努力透過多種渠道 (如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 與股東公開對話。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該等會議。本公司亦認可透明度與及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可讓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策。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溝通平台。董事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主席或 (如彼等缺席) 相關委員會其他成員及 (如適用) 獨立董事委員會主席會出席股東大會答覆質詢。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運行網站<http://www.baguio.com.hk>，刊載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財務資料及其他資料的最新信息及狀況以供公眾查閱。

董事會定期檢討股東通訊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尤其是針對企業管治守則附錄C1第2部之規定。董事會已於其會議期間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並認為股東通訊政策已根據上文採納的措施有效實施。

## 17. 遵守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與Baguio Green (Holding) Limited及吳永康先生 (均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控股股東」) 訂立不競爭契據 (「不競爭契據」)，據此控股股東促使其聯繫人 (本公司股東除外) 不從事涉及環保行業的任何競爭業務。

本公司已接獲控股股東遵守不競爭契據之條款的年度確認函。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控股股東所發出有關控股股東遵守根據不競爭契據作出之不競爭承諾的年度確認函，認為控股股東已遵守不競爭契據。

#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致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核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載於第48至11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要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說明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公平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以及與開曼群島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相關的任何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該等要求及守則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取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指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我們認為屬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中最为重要的事項。我們於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時處理該等事項及出具意見,而不會就該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收益確認時間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及會計政策附註2(f)。

## 關鍵審核事項

##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該事項

來自提供專業清潔、園藝、蟲害管理以及廢物處理及回收服務的收益乃經參考合約條款及特定交易完成情況後於提供服務時確認，有關特定交易完成情況乃基於實際已提供服務量佔根據服務合約條款將予提供的服務總量的比例而進行評估。

貴集團與廣泛類別的客戶訂立大量服務合約。服務範圍隨後可能應客戶要求作出更改。

由於收益為 貴集團其中一項主要表現指標，以致可能出現為了達到特定目標或期望而操縱收益的風險，且隨後更改服務合約中將予提供的服務會增加收益確認時間出錯的風險，因此我們識別收益確認時間為關鍵審核事項。

本年度我們就評估收益確認時間執行的審核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了解及評估管理層有關收益確認的主要內部監控的設計、實施及運作的有效性；
- 抽樣檢閱客戶合約以識別所提供服務的條款及條件，並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評估 貴集團的收益確認政策；
- 抽樣檢查與本年度確認的收益有關的服務合約、服務記錄機／或結算記錄（「相關文件」），並評估相關收益是否按照本集團的收益確認政策確認；
- 抽樣比較財政年度結束日之前及之後記錄的特定收益交易及相關文件，以釐定相關收益是否已在適當的財政期間內確認；
- 檢查於本年度內收集與收益有關且符合特定風險條件的手工入賬記錄的相關文件。

#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離職後福利責任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及會計政策附註2(i)。

## 關鍵審核事項

##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該事項

貴集團的員工人數龐大，有關成本（包括薪金、其他福利及離職後福利，包括長期服務金、遣散費及約滿酬金）佔 貴集團總開支相當大的部分。 貴集團的員工有高流動性，尤其於授予新服務合約或現有服務合約到期而不予重續之時。

離職後福利責任由董事根據合資格外部精算師根據公認的行業標準編制的估值，使用預測單位貸記法進行評估。評估離職後福利責任需要管理層及外部精算師作出若干估計。

由於 貴集團的業務模式屬勞動密集型，而且離職後福利責任涉及重大管理層估計，因此我們識別離職後福利責任為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就評估離職後福利責任執行的審核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了解及評估管理層有關離職後福利責任的主要內部監控的設計及實施；
- 評估外部精算師之資歷、能力及客觀性；
- 在我們內部精算專家的協助下，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評估估值方法的適當性，以及外部精算師應用的關鍵假設的合理性；及
- 經考慮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的合理性，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檢查離職後福利責任。

##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料

董事需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載於年報內的所有資料，惟不包括當中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就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會就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從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者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該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該事實。就此，我們並無任何事宜須予報告。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推行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監控，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採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除此之外別無其他實際可行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整體股東作出本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保證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個別或整體錯誤陳述可能影響使用者依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且適當的審核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在各種情況下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以及所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從而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的結論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我們須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倘有關披露不足，則須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直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反映相關交易及事件。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且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僅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承擔責任。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有關(其中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我們於審核過程中所識別內部監控中任何重大不足之處)。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倘適用)相關防範措施。

#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釐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即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因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載述某事項所帶來的負面後果將超過載述該事項所帶來的公眾利益而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崔建華。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收益	5	<b>2,327,489</b>	1,793,121
服務成本		<b>(2,121,367)</b>	(1,642,149)
毛利		<b>206,122</b>	150,972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6	<b>4,468</b>	29,760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	22	<b>(3,188)</b>	(2,492)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b>(2,416)</b>	(2,238)
行政開支		<b>(128,735)</b>	(100,861)
營運溢利		<b>76,251</b>	75,141
財務成本	7	<b>(13,699)</b>	(8,236)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15	<b>-</b>	(1,747)
除稅前溢利	8	<b>62,552</b>	65,158
所得稅	9	<b>(14,424)</b>	(13,753)
本年度溢利		<b>48,128</b>	51,405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異，扣除稅項零元		<b>(68)</b>	(209)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定額福利計劃責任		<b>1,300</b>	-
其他全面收益		<b>1,232</b>	(209)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b>49,360</b>	51,196
應佔本年度溢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		<b>47,111</b>	53,709
非控股權益		<b>1,017</b>	(2,304)
		<b>48,128</b>	51,405
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b>48,343</b>	53,500
非控股權益		<b>1,017</b>	(2,304)
		<b>49,360</b>	51,196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港仙)	11	<b>11.35</b>	12.94

第52至113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44,677	277,976
使用權資產	14	32,640	40,544
無形資產		8,20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7	15,043	14,87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24,388	29,508
遞延稅項資產	31	2,457	2,343
		<b>327,405</b>	365,243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	2,753	3,050
合約資產	20	8,734	10,723
貿易應收款項	21	599,616	452,13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22,560	19,288
可收回稅項		1,430	1,280
生物資產	22	259	8,292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	7,211	7,1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41,425	28,982
		<b>683,988</b>	530,925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25	48,120	36,758
合約負債	26	3,629	410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27	322,063	263,675
銀行借貸	28	182,664	176,356
租賃負債	29	8,343	10,153
應付稅項		11,131	2,601
		<b>575,950</b>	489,953
<b>流動資產淨值</b>		<b>108,038</b>	40,972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435,443</b>	406,215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27	756	1,188
租賃負債	29	28,278	31,201
撥備	30	14,802	14,352
遞延稅項負債	31	21,906	23,363
		<b>65,742</b>	70,104
<b>資產淨值</b>		<b>369,701</b>	336,111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32	4,150	4,150
儲備	33	366,041	333,468
<b>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b>		<b>370,191</b>	337,618
非控股權益		(490)	(1,507)
<b>權益總額</b>		<b>369,701</b>	336,111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吳永康  
董事

吳玉群  
董事

第52至113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4,150	100,850	18,330	1,572	7	161,675	286,584	(3)	286,581
本年度溢利	-	-	-	-	-	53,709	53,709	(2,304)	51,405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209)	-	(209)	-	(209)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209)	53,709	53,500	(2,304)	51,196
非全資附屬公司從一位非控股股東 收取之出資額	-	-	-	-	-	-	-	800	800
上一年度所批准股息 (附註10(b))	-	-	-	-	-	(3,735)	(3,735)	-	(3,735)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1,269	-	-	1,269	-	1,269
購股權失效	-	-	-	(1,348)	-	1,348	-	-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b>4,150</b>	<b>100,850</b>	<b>18,330</b>	<b>1,493</b>	<b>(202)</b>	<b>212,997</b>	<b>337,618</b>	<b>(1,507)</b>	<b>336,111</b>
本年度溢利	-	-	-	-	-	47,111	47,111	1,017	48,128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68)	1,300	1,232	-	1,232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68)	48,411	48,343	1,017	49,360
上一年度所批准股息 (附註10(b))	-	-	-	-	-	(15,770)	(15,770)	-	(15,770)
購股權失效	-	-	-	(328)	-	328	-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4,150</b>	<b>100,850</b>	<b>18,330</b>	<b>1,165</b>	<b>(270)</b>	<b>245,966</b>	<b>370,191</b>	<b>(490)</b>	<b>369,701</b>

第52至113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b>			
除稅前溢利		62,552	65,158
就以下項目調整：			
折舊	8	85,392	64,928
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虧損撥回	8	(53)	(1,782)
其他應收款項之壞賬撥備	8	4,118	-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15	-	1,747
已收取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相關租金寬減	6	-	(9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8	2,532	(2,989)
租賃修改之收益	8	(283)	-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	22	3,188	2,492
人壽保險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17	(171)	(203)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1,269
利息收入	6	(494)	(222)
財務成本	7	13,699	8,236
<b>營運資金變動：</b>			
存貨減少		297	481
生物資產減少		4,845	2,425
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1,989	(305)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147,429)	(153,20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757)	(2,426)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11,362	4,489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3,219	(346)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60,874	105,366
<b>經營所得之現金</b>			
已付所得稅		(7,615)	(3,756)
<b>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b>			
<b>96,265</b>			
<b>投資活動</b>			
已收利息		295	24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35)	(1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2,225	6,56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43,572)	(135,229)
收購無形資產之付款		(8,200)	-
<b>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b>			
<b>(49,287)</b>			
<b>融資活動</b>			
新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24(a)	1,818,619	1,638,165
償還銀行借貸	24(a)	(1,812,311)	(1,585,414)
已付銀行借貸利息	24(a)	(11,391)	(6,654)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24(a)	(10,017)	(11,861)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24(a)	(1,894)	(1,301)
向本公司權益股東支付股息		(15,770)	(3,735)
非全資附屬公司從一位非控股股東收取之出資額		-	800
從一間附屬公司的一位非控股股東所得的新貸款	24(a)	1,600	5,600
償還從一間附屬公司的一位非控股股東獲得之貸款	24(a)	(3,200)	-
<b>融資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b>			
<b>(34,364)</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b>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614	(2,674)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28,982	32,254
		(171)	(598)
<b>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24	41,425	28,982

第52至113頁的附註構成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Baguio Green (Holding) Limited。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荔枝角瓊林街93號龍翔工業大廈4樓A室。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環境及相關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權益入賬投資對象的權益，並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除非另行指明，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 2. 重大會計政策

###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本集團所採用主要會計政策披露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準則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於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因初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導致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有關資料載於附註2(c)。

### (b) 編製基準

除生物資產及若干金融工具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編製，詳情載於下文會計政策。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所呈報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數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相信在有關情況下為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而所得結果乃用作判斷目前無法直接通過其他來源輕易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依據。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只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會在作出該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不確定性估計的主要來源於附註3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b) 編製基準 (續)

公平值指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或轉移負債所付價格，而不論有關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技巧估計。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計及資產或負債的特徵，則本集團亦會計及該等特徵。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基於上述基準釐定，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圍內的以股份付款之交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相若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詳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是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是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是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之輸入數據。

### (c)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就本會計期間之該等財務報告表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 (i) 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就本會計期間之財務報表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會計估計之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會計政策之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所得稅：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c) 會計政策變動 (續)

#### (i) 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採用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討論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當中列載適用於保險合約發出人的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要求。由於本集團並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範圍內的合約，因此該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等修訂本對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變動的區分提供進一步指引。由於本集團區分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變動的方法與該等修訂本一致，因此該等修訂本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會計政策之披露*

該等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並為在會計政策披露中應用重要性概念提供指引。本集團重新審視其披露中的會計政策資料並認為其符合修訂本要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該等修訂本收窄初始確認豁免的範圍，因此該豁免不適用於初始確認時會產生金額相同且方向相反的暫時性差異的交易，例如租賃及資產棄置負債。就租賃及資產棄置負債而言，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需於已呈列的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確認，並於該日將任何累計影響確認為保留盈利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的調整。就所有其他交易而言，該等修訂本適用於已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後進行的交易。該等修訂本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所得稅：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該等修訂本對實施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經合組織」）公佈的支柱二規則範本而已頒布或實質上已頒布的稅法所產生的所得稅之遞延稅會計處理（此類稅法產生的所得稅以下稱為「支柱二所得稅」），引進臨時強制性豁免，包括實施該等規則所述符合資格本地最低補足稅的稅法。該等修訂本亦引進有關該等稅項包括就支柱二所得稅的稅項估算影響的披露要求。該等修訂本於發行後即時生效，並需追溯應用。由於本集團不屬於支柱二規則範本的範圍，因此修訂對本集團沒有任何影響。

##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c) 會計政策變動 (續)

#### (ii) 香港會計師公會就取消強積金—長期服務金對沖機制的會計影響的新指引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香港特區政府刊憲《二零二二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 (抵銷安排) (修訂) 條例》(「修訂條例」)，將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轉制日」)起生效。一旦修訂條例生效，僱主自轉制日起概不得使用其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任何累算權益減少有關僱員服務年數的長期服務金及遣散費(取消對沖機制生效)。此外，於轉制日前就服務年數的長期服務金及遣散費將按僱員緊接轉制日前的月薪及截至轉制日的服務年數計算。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取消強積金—長期服務金對沖機制的會計影響》，就有關對沖機制及取消該機制的會計考量提供指引。尤其是，該指引指出實體可將預期用於減少應付予僱員長期服務金及遣散費的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入賬為視作該僱員對長期服務金及遣散費的供款。

然而，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修訂條例頒佈後，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所載的實際權宜法將不再適用，其先前容許在作出供款的期間將該等視作供款確認為服務成本抵扣(負服務成本)；取而代之，該等視作供款應以相同方式於服務期內歸屬於長期服務金及遣散費福利總額。

為了更好地反映取消抵銷機制的事實，本集團改變了與離職後福利負債有關的會計政策並追溯性應用了上述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此會計政策變動對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期初權益結餘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及每股盈利金額並無重大影響。其亦不會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司層面財務狀況表造成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d)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之實體 (包括結構實體) 的財務報表，倘本公司：

- 可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
- 因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承擔浮動回報之風險或享有權利；及
- 有能力使用權力影響其回報，則本公司視為取得該實體的控制權。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權要素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當本集團獲得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該附屬公司，而當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該附屬公司。具體而言，本年度所購入或售出一間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由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項目撥歸本公司權益股東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撥歸本公司權益股東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如有需要，會調整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致令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現金流量乃於綜合入賬時悉數抵銷。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附屬公司的權益，而本集團並未與該等權益的持有人協定任何附加條款，以使本集團整體上對該等權益產生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合約責任。就每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以公平值或按非控股權益分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的份額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列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賬內，與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列賬。至於非控股權益應佔本集團業績的權益，則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呈列，並作為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權益股東於損益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的一個分配項目。非控股權益持有人之貸款及對該等持有人所負之其他合約責任根據附註2(r)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金融負債。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 (見附註2(n)(iii))，除非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則另作別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e) 聯營公司、合營企業

聯營公司乃指本集團對其財務與營運政策不擁有控制權或聯合控制權，但具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

合營企業乃指本集團與其他各方透過合約協定共享對該控制權的安排，並擁有對該資產淨值的安排的權利。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乃根據權益法列賬，惟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者除外。根據權益法，投資首先按成本列賬，並根據本集團於收購日期分佔被投資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超出投資成本的部分(如有)進行調整。投資成本包括購買價格、收購投資直接應佔的其他成本，以及對構成本集團股本投資一部分的合營企業的任何直接投資。此後，根據收購後本集團分佔被投資方資產淨值的變動以及與投資相關的任何減值虧損，對投資進行調整(見附註2(n)(iii))。收購日期超出成本的任何部分、本集團分佔收購後被投資方的除稅後業績以及本年度的任何減值虧損均於損益確認，而本集團分佔收購後被投資方其他全面收益的除稅後項目則於其他全面收益重新確認。

當本集團分佔虧損超過其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時，本集團的權益減至零，且不再確認進一步的虧損，惟本集團已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被投資方支付款項的情況下除外。就此而言，本集團的權益乃權益法下投資的賬面值，以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合營企業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其他長期權益(於適當情況下將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應用於該等其他長期權益後)(見附註2(n)(i))。

本集團與其權益入賬投資對象之間的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溢利及虧損在本集團於被投資方的權益中撇銷，惟倘未變現虧損提供已轉讓資產減值的憑證，在此情況下，彼等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成為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或反之亦然，則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否則，該投資繼續根據權益法列賬。

在所有其他情況下，當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具有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一間合營企業時，該合營企業入賬列為出售該被投資方的全部權益，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失去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權當日保留在該前被投資方的任何權益均按公平值確認，而該金額於首次確認金融資產時被視為公平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f) 收益及其他收入

當收入來自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所提供的服務及銷售的貨品，本集團則分類該收入為收益。

收益在服務或產品控制權按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取的約定代價 (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該等金額) 金額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經扣減任何貿易折讓。

倘合約載有向客戶提供超過12個月的重大融資利益之融資組成部分，則收入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並使用反映於與有關客戶的個別融資交易之貼現率貼現，且利息收入根據實際利率法分開累計。

有關本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於載於下文。

服務收入在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參考具體交易完成情況確認。具體交易完成情況的評估基準為實際已提供服務佔將提供服務總量的比例。

提供專門服務的收入在提供服務時確認。

銷售貨品的收益於客戶管有及接納產品時確認。倘產品為部分履行涵蓋其他貨品及／或服務的合約，則所確認收益金額為合約項下交易價格總額的合適比例，按照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在合約項下承諾的所有貨品及服務之間分配。

利息收入於應計時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就並無信貸減值而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就信貸減值金融資產而言，資產的攤銷成本 (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 應用實際利率 (見附註2(n)(i))。

經營租賃項下之應收租金收入乃於租賃期涵蓋之期間內以等額分期方式於損益確認，惟倘有其他基準更能代表使用租賃資產所得利益之模式則除外。授出之租賃優惠於損益確認為應收淨租賃付款總額之組成部分。或然租金於所賺取之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當能合理確定本集團將取得政府補助且本集團將遵守有關補助的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初步會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補償本集團已產生開支的補助於產生開支的同一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內確認為收入。而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則自該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且其後於該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以減少折舊開支的方式於損益內實際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g) 租賃資產

於合約開始時，本集團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用途，以及有權從該用途取得絕大部分的經濟利益，控制權則屬已轉移。

### (i) 作為承租人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倘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則本集團決定是否按個別租賃基準將租賃資本化。與該等未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按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當租賃已資本化，租賃負債初步按租賃期應付租賃付款現值確認，並按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貼現，或倘該利率不能輕易釐定，則以相關遞增借貸利率貼現。於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則採用實際利息法計量。租賃負債的計量並不包括不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因此可變租賃付款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在損益中扣除。

於資本化租賃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中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任何所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倘適用，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還原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工地而產生的估計成本，按其現值貼現並扣減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m)及2(n)(iii)）。

倘指數或利率變化引致未來租賃付款出現變動，或本集團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應付的估計金額產生變化，或就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的有關重新評估產生變化，則租賃負債將重新計量。倘以此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則應當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而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調減至零，則應於損益列賬。

當租賃範圍發生變化或租賃合同中原先沒有規定的租賃代價發生變化（租賃修訂），且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也要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在這種情況下，租賃負債根據修訂後的租賃付款和租賃期限，使用修訂後的貼現率在修訂生效日期重新計量。唯一的例外是因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而直接產生的任何租金寬減，且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第46B段所載的條件。在該等情況下，本集團利用可行權宜方法毋須評估該租金優惠是否屬租賃修訂，並於觸發租金優惠的事件或條件發生期間在損益中將代價變動確認為負可變租賃付款。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流動部分被釐定為須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結算的合約付款現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g) 租賃資產 (續)

#### (ii) 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時，其於租賃開始時釐定各租賃是否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的相關資產所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則該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倘情況並非如此，則該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當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將合約中的代價以相對獨立的售價分配予各組成部分。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根據附註2(f)確認。

當本集團為中間出租人時，根據主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分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主租賃為本集團應用附註(2)(g)(i)所述豁免的短期租賃，則本集團將分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 (h)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 (指需要一段頗長時期籌備方能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 直接產生之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已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 (i) 僱員福利

#####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以及非貨幣性福利成本均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自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扣除。

##### (ii) 定額福利計劃責任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本集團擁有遣散費及長期服務金。根據本集團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簽訂的服務合約，本集團若干僱員有權領取約滿酬金。

本集團就定額福利計劃承擔之責任淨額乃就計劃進行計算，方法為以僱員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所賺取的未來福利金額估算並貼現有關金額。就遣散費及長期服務金責任而言，未來福利的估計金額乃經扣除本集團已歸屬於僱員的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應計福利的負服務成本後釐定，有關供款被視為來自有關僱員的供款。

定額福利責任之計算由合資格精算師使用預計單位貸記法進行。

定額福利計劃產生的重新計量 (包括精算收益及虧損) 及任何資產上限 (不包括利息) 影響即時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期內利息開支淨額乃透過將報告期初用於計量定額福利責任的貼現率用於定額福利負債淨額釐定，並已計及期內的定額福利責任淨額的任何變動。與定額福利計劃有關的利息開支淨額及其他開支於損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i) 僱員福利 (續)

#### (iii)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授予僱員之購股權按公平值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中之購股權儲備亦會相應增加。有關釐定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交易公平值的詳情載於附註34。倘僱員須符合歸屬條件方能無條件地享有購股權，於計及購股權會否歸屬之可能性後，便會將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總額於歸屬期內分攤。

本集團會於歸屬期內審閱預期歸屬之購股權數目。所導致之已於過往年度確認之累計公平值之任何調整會於審閱年度之損益中列支／計入，除非原來之僱員支出符合確認為資產之資格，便會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之調整。已確認為開支的數額會於歸屬日作出調整，以反映所歸屬購股權之實際數目（同時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之調整）；而純粹因為無法符合與本公司股份市價相關之歸屬條件而沒收的購股權則除外。權益數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當轉入股份溢價時）或購股權到期（當直接撥入保留盈利時）時為止。

### (j)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成可知數額之現金，並承受極低價值變動風險及於購入時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高流通性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根據附註2(n)(i)所載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 (k) 稅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除非所得稅與業務合併，或直接與於權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否則所得稅於損益確認。

即期稅項包括年內就應課稅收入及虧損應付或應收的估計稅項，連同就過往年度應付或應收稅項的任何調整。即期應付或應收稅項金額為預期將支付或收取之稅項金額之最佳估計反映與所得稅有關之任何不確定性。即期稅項乃使用報告日期已頒佈或大致已頒佈的稅率計量。即期稅項亦包括股息產生的稅項。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僅於符合若干條件時抵銷。

遞延稅項按資產與負債就財務報告而言的賬面值與就稅項而言所用金額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不會就以下各項確認：

- 就並非業務合併，且不會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不會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的交易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的暫時差額；
- 有關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的暫時差額，惟以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且暫時差額可能未會於可見未來撥回的情況為限；
- 初步確認商譽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及
- 與就執行經合組織發佈的支柱二規則範本而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所產生相關的所得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k) 稅項 (續)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惟以有可能可動用應課稅溢利的情況為限。未來應課稅利潤根據相關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的撥回確定。倘應課稅暫時差額不足以全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則根據本集團內各附屬公司的業務計劃考慮未來應課稅溢利，並根據現有暫時差額的撥回進行調整。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倘不再可能變現相關稅項利益時，則予以調減；當未來應課稅利潤的可能性提高時，該調減會轉回。

遞延稅項的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日期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的方式所產生的稅務後果。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僅於符合若干條件時抵銷。

### (l)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為資本增值而以租賃權益（見附註2(g)）擁有或持有之土地及／或樓宇，當中包括就目前尚未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及在建或已發展以供日後用作投資物業之物業。

投資物業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n)(iii)）。折舊乃按直線法計算，以撇銷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即20年租期）內租賃權益下持有的投資物業成本。

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並（如適用）進行調整。因投資物業報廢或出售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報廢或出售日期在損益確認。

### (m)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租賃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見附註2(g)））在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n)(iii)）。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物料成本、直接工資、拆卸及移除有關項目並將該等項目所在地修復的初步預計成本（如有關），及適當比例的生產費用及借貸成本（見附註2(h)）。

在使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達到管理層擬定的營運方式所需的地點及狀況的同時，亦可生產有關項目。出售任何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相關成本於損益確認。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損益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於損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m)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折舊按直線法計算，以在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使用年限將其成本撇減至估計剩餘價值 (如有)。各類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使用年限如下：

土地及樓宇	租期或50年之較短者
傢俱及裝置	一至十年
車輛	七至十年
設備及機器	一至十年
租賃物業裝修	租期或12年之較短者

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租賃期及可使用年期之較短期間內折舊。倘租賃轉移相關資產的擁有權或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反映本集團預期行使購買權，則相關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組成部分有不同使用年限，相關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個部分，而各部分分開計提折舊。本集團至少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及酌情調整剩餘價值 (如有)、使用年限及折舊方法。

### (n)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 (i) 金融工具及合約資產的信貸虧損

本集團對以下各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
- 合約資產 (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見附註2(p))。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不作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差額的現值 (即根據合同應付予本集團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 計量。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的預期現金差額將於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貼現。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及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此項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將採用以下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虧損；及
- 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適用項目之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n)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 (i) 金融工具及合約資產的信貸虧損 (續)

#####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續)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虧損撥備一般按等同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於報告日期，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撥備矩陣進行評估，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對當前及預計一般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至於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會以相等於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確認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後該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會以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

#####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及於初步確認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於進行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違約事件發生於當借款人不可能全額支付其對本集團之信貸債務，且本集團無訴諸行動如變現擔保(如持有)等行為。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在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期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如有)；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目前或可預期之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變動，令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的責任有重大不利影響。

取決於金融工具的性质，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的評估乃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倘評估為按共同基準進行，金融工具則按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進行分組。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進行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n)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 (i) 金融工具及合約資產的信貸虧損 (續)

##### 計算利息收入的基準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 (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 計算。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欠繳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
- 借款人很有可能將告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或
- 因發行人財務困難導致金融資產活躍市場消失。

##### 撇銷政策

若日後實際上不可收回款項，本集團則會撇銷 (部分或全部) 金融資產或合約資產的賬面總值。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並無資產或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收入來源來償還應撇銷的金額。

隨後收回先前撇銷之資產於收回期間在損益內確認為減值撥回。

#### (ii) 已發出財務擔保的信貸虧損

財務擔保合約規定發行人 (即擔保人) 作出特定付款，以彌償擔保的受益人 (「持有人」) 因指定債務人不按照債務工具條款付款而蒙受的損失。

已發行的財務擔保初步於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中按公平值確認，而該等公平值乃經比較貸方於有擔保下收取的實際利率與於並無擔保下貸方應收取的估計利率 (如有關資料可作出可靠估計) 後，參考類似服務的公平交易所收取的費用 (於可獲得該等資料時) 或利率差異而釐定。倘於發行該擔保時收取或可收取代價，該代價則根據本集團適用於該類資產的政策而予確認。倘有關代價尚未收取或應予收取，即時開支於損益確認。

於初始確認後，初始確認為遞延收入的金額於擔保期內於損益中攤銷為已發出財務擔保的收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n)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 (ii) 已發出財務擔保的信貸虧損 (續)

本集團監察特定債務人違約的風險，並當財務擔保的預期信貸虧損確定為高於擔保的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金額 (即初始確認金額減累計攤銷) 時確認撥備。

為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會考慮指定債務人自發出擔保以來的違約風險變動，並會計量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惟在指定債務人自發出擔保以來的違約風險大幅增加的情況下除外，於此情況下，則會計量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附註2(n)(i)所述的相同違約定義及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相同評估標準適用於此。

由於本集團僅須於根據獲擔保工具的條款指定債務人違約時作出付款，故預期信貸虧損乃按預期就補償持有人產生的信貸虧損而作出的付款，減本集團預期從擔保持有人 (指定債務人或任何其他人士) 收取的任何款項估計。有關金額其後將使用現時的無風險利率貼現，並就現金流量的特定風險作出調整。

#### (i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以下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

-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
- 於權益入賬投資對象的權益 (見附註2(e))；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項下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資產被組合成為能夠在持續使用中產生現金流入且其產生之現金流入能大致區別於其他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 (「現金產生單位」) 之最小資產組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是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中的較高者。使用價值乃基於採用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及針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風險評估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時確認。

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其按比例減少現金產生單位中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以該資產的賬面值不超過假如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 (扣除折舊) 為限。

### (o)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間的較低者列賬。

成本指存貨的發票成本，乃使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可變現淨值為一般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p)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在本集團有權無條件獲取合約所載付款條款代價前確認收益 (見附註2(f)) 時確認合約資產。合約資產按附註2(n)(i)所載政策就預期信貸虧損而獲評估，並在代價權利成為無條件後獲重新分類至應收款項 (見附註2(r))。

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合約負債在客戶支付不可退回代價時確認 (見附註2(f))。如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收取代價，則合約負債亦會獲確認。在該情況下，相應應收款項亦會獲確認 (見附註2(r))。

合約計及重大融資組成部分時，合約結餘包括按實際利率法累計的利息。

### (q) 撥備、或然負債及繁重合約

#### (i)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引致法定或推定現時責任，可能須就清償責任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作出可靠估計。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清償報告期末的現時責任 (計及牽涉該責任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倘使用現金流量法估計清償現時責任而計量撥備，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倘貨幣的時間價值影響屬重大)。

撥備須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調整以反映目前最佳估計。倘不再可能需要包含經濟利益的資源流出以清償責任，則撥備將予以撥回。

當須用於清償撥備的部分或全部經濟利益預期可自第三方收回時，則應收款項會在實際確定將獲償付且能可靠估計應收款項金額時確認為資產。

當履行合約項下的責任的服務成本可能會超出總合約收益，則將就繁重合約作出撥備。於估計有關撥備時，管理層會考慮履行合約項下的責任的成本以及因未能履行該責任而產生的任何賠償或罰款。

倘需要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不大，或該金額未能可靠估計，則該責任將予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微則作別論。僅以發生或並無發生一項或多項日後事件確定是否存在的可能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微則作別論。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q) 撥備、或然負債及繁重合約 (續)

#### (ii) 繁重合約

多項繁重合約之撥備乃按終止合約預期成本及繼續合約成本淨額(以較低者為準)的現值計量，乃基於履行合約責任的增量成本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的分配釐定。於計提撥備前，本集團就該合約相關資產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 (r)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性條文的訂約方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乃於初次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倘適用)的公平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倘適用)的公平值扣除。

收購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 金融資產

需要於法規或市場慣例制定的時限內交付資產的所有金融資產的正常買賣於買賣日期確認及終止確認。

#### 人壽保險投資

本集團所持非股權投資分類為以下其中一項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持有投資。投資之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倘投資之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並且按目標為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之業務模式持有投資。公平值之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匯兌收益及虧損則於損益確認。於終止確認該投資時，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累計之金額由權益轉入損益；或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投資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準則。投資之公平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確認。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具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及在該代價到期支付前，收取代價的權利僅需經過一段時間方為無條件時確認應收款項。

不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以交易價格進行初始計量。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進行初始計量。所有應收賬款隨後按攤銷成本列報。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r)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之內容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

####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可證明於實體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之餘額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按已收取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減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除根據附註2(n)(ii)計量的財務擔保負債外，於初步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攤銷成本計量，如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按發票金額列賬。

#### 計息借貸

計息借貸最初按公平值減交易成本計量。於初始確認後，計息借貸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開支按照本集團就借貸成本的會計政策確認(見附註2(h))。

### (s)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列賬，而任何所得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確認。銷售成本為出售資產直接產生的增加成本，不包括財務成本及所得稅。

### (t) 外幣換算

年內，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採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交易日為本集團首次確認有關非貨幣資產或負債之日。按公平值列賬的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採用計量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外國業務的業績按與交易日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財務狀況表內的項目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港元。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單獨於匯兌儲備權益中累積。

於出售外國業務時，與該海外業務相關的累計匯兌差額在出售損益獲確認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u)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於財務報表呈報之各分部項目金額，乃根據就分配資源予本集團各業務及地區分部並評估其表現而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之財務資料而定。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要經營分部不會合併呈報，除非該等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徵以及有關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程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採用之方式及監管環境性質類似。倘並非個別重大之經營分部符合該等標準大部分特徵，則可合併呈報。

### (v) 關聯方

(i)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的近親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1) 對本集團有控制或共同控制權；
- (2)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3)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ii)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1)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均有關聯)。
- (2)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或另一實體所屬集團的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3)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4)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的聯營公司。
- (5) 該實體為就本集團或本集團的關聯實體的僱員利益而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6) 該實體受(i)所識別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7) 於(i)(1)所識別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 (或該實體的母公司) 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 (8) 實體、或一間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 (為集團之一部分) 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個人近親指該名人士與有關實體進行交易時預期可能影響該人士或受該名人士影響的家族成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3. 會計估計

附註34及36載列有關已授出購股權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的假設及其風險因素的資料。其他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呈列如下：

###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費用由管理層釐定。此估計以具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為基準釐定，其可因科技創新而發生重大變化。倘可使用年期有別於過往估計，則管理層將修訂折舊費用，或將撇銷或撇減已報廢的技術陳舊或非策略資產。

### (b) 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本集團審慎評估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稅項撥備。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最初記錄金額，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年度的所得稅撥備。

### (c) 估計定額福利計劃責任

定額福利計劃責任的價值取決於若干因素，該等因素乃按精算基準使用若干假設釐定。該等假設的任何變動將影響定額福利計劃責任的賬面金額。主要假設及主要假設可能變動的影響詳情載於附註37。

## 4. 分部資料

向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呈報以供其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集中於所提供之服務種類。本集團已識別四個呈報分部。概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呈報分部：

- 清潔服務業務
- 廢物處理及回收業務
- 園藝服務業務
- 蟲害管理業務

有關本集團呈報分部之資料呈列如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4. 分部資料 (續)

### 分部收益及業績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除利息、稅項、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及行政開支前的盈利，而行政開支包括董事酬金，惟不包括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及分佔合營企業虧損。本集團按須予呈報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清潔服務業務 千港元	廢物處理及 回收業務 千港元	園藝服務業務 千港元	蟲害管理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按收益確認時間分拆					
— 隨著時間	1,827,343	276,983	130,645	90,610	2,325,581
— 於某個時間點	—	1,908	—	—	1,908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1,827,343	278,891	130,645	90,610	2,327,489
分部間收益	495	887	169	712	2,263
須予呈報分部收益	1,827,838	279,778	130,814	91,322	2,329,752
分部業績	161,691	21,165	19,050	4,216	206,122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4,468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					(3,188)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2,416)
行政開支					(128,735)
財務成本					(13,699)
除稅前溢利					62,552

	清潔服務業務 千港元	廢物處理及 回收業務 千港元	園藝服務業務 千港元	蟲害管理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按收益確認時間分拆					
— 隨著時間	1,330,697	207,209	122,213	97,006	1,757,125
— 於某個時間點	—	35,996	—	—	35,996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1,330,697	243,205	122,213	97,006	1,793,121
分部間收益	303	1,634	81	2,102	4,120
須予呈報分部收益	1,331,000	244,839	122,294	99,108	1,797,241
分部業績	127,647	914	10,939	11,472	150,972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29,760
生物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					(2,492)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2,238)
行政開支					(100,861)
財務成本					(8,236)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之虧損					(1,747)
除稅前溢利					65,15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4. 分部資料 (續)

### 分部資產與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歸屬於個別分部活動的所有資產，惟不包括公司間應收款項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歸屬於個別分部活動的所有負債，惟不包括公司間應付款項及企業負債。於報告期末，按須予呈報分部劃分的分部資產與負債如下：

	清潔服務業務 千港元	廢物處理及 回收業務 千港元	園藝服務業務 千港元	蟲害管理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726,168	168,860	60,471	42,966	998,465
未分配					12,928
總資產					1,011,393
分部負債	487,039	86,851	29,891	35,411	639,192
未分配					2,500
總負債					641,692

	清潔服務業務 千港元	廢物處理及 回收業務 千港元	園藝服務業務 千港元	蟲害管理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611,699	175,200	68,538	36,583	892,020
未分配					4,148
總資產					896,168
分部負債	405,704	98,028	21,899	31,720	557,351
未分配					2,706
總負債					560,05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4. 分部資料 (續) 其他分部資料

	清潔服務業務 千港元	廢物處理及 回收業務 千港元	園藝服務業務 千港元	蟲害管理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折舊	43,369	35,761	2,529	2,880	853	85,392
添置非流動資產	42,897	5,051	3,333	1,009	163	52,4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收益) / 虧損	(26)	2,531	178	(153)	2	2,532

	清潔服務業務 千港元	廢物處理及 回收業務 千港元	園藝服務業務 千港元	蟲害管理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折舊	31,443	27,034	2,273	3,442	736	64,928
添置非流動資產	103,351	49,675	1,666	465	1,503	156,6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收益) / 虧損	(380)	(1,976)	(295)	(339)	1	(2,989)

### 地區資料

根據服務及貨品的交付地點，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的地區資料載列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香港	2,326,935	1,769,911
中國內地	554	11,062
東南亞	-	12,148
	<b>2,327,489</b>	1,793,121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或與本集團在香港的業務相關。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4. 分部資料 (續)

### 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不同分部的收益1,282,58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794,570,000港元)乃來自同一名客戶，該名客戶貢獻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總收益10%以上。

## 5. 收益

### (a) 分拆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環境及相關服務及貨品。按主要服務項目劃分與客戶之合約收益的分拆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清潔服務	1,827,343	1,330,697
廢物處理及回收服務	276,983	207,209
園藝服務	130,645	122,213
蟲害管理服務	90,610	97,006
銷售回收物料	1,908	35,996
	<b>2,327,489</b>	1,793,121

按收益確認時間及收益的地區資料劃分與客戶之合約收益的分拆於附註4披露。

### (b) 於報告日期與現存客戶訂立的合約產生並預期將於日後確認的收益

分配至本集團現有合約項下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額如下：

	清潔服務 千港元	廢物處理及 回收服務 千港元	園藝服務 千港元	蟲害管理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	1,873,674	183,168	109,644	71,513	2,237,999
預期將於一年後確認	1,764,190	315,820	65,945	46,929	2,192,884
	<b>3,637,864</b>	<b>498,988</b>	<b>175,589</b>	<b>118,442</b>	<b>4,430,883</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5. 收益 (續)

### (b) 於報告日期與現存客戶訂立的合約產生並預期將於日後確認的收益 (續)

	清潔服務 千港元	廢物處理及 回收業務 千港元	園藝服務 千港元	蟲害管理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	1,373,494	244,729	93,136	83,800	1,795,159
預期將於一年後確認	1,352,766	285,404	50,271	105,913	1,794,354
	2,726,260	530,133	143,407	189,713	3,589,513

有關金額指產生自本集團各服務的服務合約並預期將於日後確認的收益。本集團將確認於日後提供服務時的預期收益，有關金額預期將於未來12至58個月（二零二二年：未來12至54個月）內產生。

## 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管理費收入	8	2,415
人壽保險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171	203
已收取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相關租金寬減	-	9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2,532)	2,989
租賃修改收益	283	-
政府補助*	1,755	17,489
與使用權資產有關的收入	3,685	4,119
利息收入	494	222
租金收入	-	494
雜項收入	604	856
總計	4,468	29,760

\*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政府補助如下：

- 政府防疫抗疫基金下的保就業計劃（旨在保持就業及對抗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為零港元（二零二二年：11,320,000港元）。該筆資金的用途是為僱員提供財務支持，以挽留可能會被裁員的僱員。根據補助條款，本集團經參考其建議的僱員人數，須僱備足夠數量的僱員；
- 環境局的綠色就業計劃補貼為57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875,000港元）；
- 本集團陸續淘汰若干商用柴油車輛而獲取的補貼為80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5,147,000港元）；及
- 其他補貼為38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47,000港元）。

收取該等補助並無尚未達致的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概不保證本集團未來會繼續收取該補助。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7. 財務成本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利息：		
銀行透支	44	6
銀行借貸	11,347	6,648
租賃負債	1,894	1,301
其他	414	281
	<b>13,699</b>	<b>8,236</b>

## 8.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為扣除／(計入)以下項目後所得：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核數師薪酬：		
審核服務	1,900	1,884
其他服務	162	164
消耗品成本	64,219	82,482
折舊：		
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71,814	50,685
使用權資產	13,578	14,24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2,532	(2,989)
租賃修改收益	(283)	—
撥回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虧損	(53)	(1,782)
其他應收款項之壞賬撥備	4,118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1,727,611	1,300,214
定額福利計劃責任	54,953	39,530
未領取帶薪假撥備	21,697	17,274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52,191	40,558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1,269
	<b>1,856,452</b>	<b>1,398,845</b>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短期租賃付款：		
機器及車輛	58,229	50,725
土地及樓宇	3,855	6,522
	<b>62,084</b>	<b>57,247</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9. 所得稅

### (a) 於損益中扣除的所得稅為：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撥備	15,678	4,555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309	87
	15,987	4,642
當期稅項－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撥備	8	16
	15,995	4,658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額（附註31）	(1,571)	9,095
	14,424	13,753

二零二三年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二二年：16.5%）計算，惟根據利得稅兩級稅率制屬於合資格企業的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除外。就該附屬公司而言，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溢利按稅率8.25%徵稅，而餘下應課稅溢利則按稅率16.5%徵稅。該附屬公司之香港利得稅撥備的計算基準與二零二二年相同。

二零二三年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亦已考慮香港特區政府於二零二二／二三課稅年度所授出的寬減。本集團符合資格就本集團各香港附屬公司獲得寬減，寬減上限為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以10,000港元為上限的寬減已於二零二一／二二課稅年度授出，並於計算二零二二年撥備時予以考慮）。

海外附屬公司的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的適用現行稅率計算。

### (b) 稅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溢利的對賬：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62,552	65,158
除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按適用於有關稅務權區溢利的稅率計算）	10,095	10,606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77)	(2,946)
不可抵扣開支的稅務影響	3,621	1,333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532	3,675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309	87
其他	(1,056)	998
所得稅開支	14,424	13,75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10. 股息

### (a) 本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4港仙 (二零二二年：3.8港仙)	14,110	15,770

於報告期末後建議派付的末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 (b) 本年度批准及支付上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本年度批准及支付上一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為3.8港仙 (二零二二年：0.9港仙)	15,770	3,735

## 11.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年度溢利47,11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53,709,000港元)及於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15,000,000股(二零二二年：415,000,000股)計算。

###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該等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12.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人士

### 董事薪酬

參考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有關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薪酬如下：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以權益 結算股份 為基礎之 付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b>執行董事</b>							
吳永康先生	-	2,411	600	-	3,011	-	3,011
吳玉群女士	180	2,439	1,000	264	3,883	-	3,883
吳永全先生(自二零二三年五月 三十一日起辭任)	-	662	-	-	662	-	662
梁淑萍女士	180	1,467	600	18	2,265	-	2,265
張笑珍女士(自二零二三年 五月一日起辭任)	60	559	-	112	731	-	73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冼浩釗先生	222	-	-	-	222	-	222
羅家熊博士(自二零二三年五月 三十一日起辭任)	78	-	-	-	78	-	78
劉志賢先生	222	-	-	-	222	-	222
鄭大昭教授(自二零二三年 五月三十一日獲委任)	145	-	-	-	145	-	145
	1,087	7,538	2,200	394	11,219	-	11,219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計劃 供款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以權益 結算股份 為基礎之 付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b>執行董事</b>							
吳永康先生	-	2,338	587	-	2,925	-	2,925
吳玉群女士	180	2,383	720	246	3,529	315	3,844
吳永全先生(自二零二三年 五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	1,137	143	-	1,280	-	1,280
梁淑萍女士	180	1,424	482	18	2,104	315	2,419
張笑珍女士(自二零二三年 五月一日起辭任)	180	1,520	457	186	2,343	315	2,658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冼浩釗先生	195	-	-	-	195	-	195
羅家熊博士(自二零二三年 五月三十一日起辭任)	195	-	-	-	195	-	195
劉志賢先生	195	-	-	-	195	-	195
	1,125	8,802	2,389	450	12,766	945	13,71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12.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人士 (續)

### 五名最高薪人士

於本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名(二零二二年：四名)董事，其酬金已於上文披露。餘下兩名人士(二零二二年：一)的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4,343	2,030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39	21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324
	<b>4,382</b>	<b>2,375</b>

有關酬金介乎下列範圍：

	人數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2	1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傢俱及裝置 千港元	設備及機器 千港元	車輛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81,688	37,991	49,155	191,245	7,071	-	367,150
添置	-	7,943	9,323	107,559	1,867	12,056	138,748
出售	-	(5,457)	(8,222)	(26,596)	(1,920)	-	(42,195)
外匯調整	-	(19)	-	(21)	-	-	(40)
由使用權資產轉撥	-	-	75	7,802	-	-	7,877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b>81,688</b>	<b>40,458</b>	<b>50,331</b>	<b>279,989</b>	<b>7,018</b>	<b>12,056</b>	<b>471,540</b>
添置	-	3,784	6,941	30,986	1,565	-	43,276
出售	-	(179)	(10,144)	(14,246)	(656)	-	(25,225)
外匯調整	-	(6)	-	(7)	-	-	(13)
轉撥	-	-	9,149	-	2,907	(12,056)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81,688</b>	<b>44,057</b>	<b>56,277</b>	<b>296,722</b>	<b>10,834</b>	<b>-</b>	<b>489,578</b>
<b>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b>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3,952	30,728	34,936	93,958	3,553	-	177,127
本年度支出	2,662	4,735	7,579	33,563	2,146	-	50,685
出售撥回	-	(5,345)	(7,516)	(24,499)	(1,264)	-	(38,624)
外匯調整	-	(16)	-	(7)	-	-	(23)
由使用權資產轉撥	-	-	75	4,324	-	-	4,399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b>16,614</b>	<b>30,102</b>	<b>35,074</b>	<b>107,339</b>	<b>4,435</b>	<b>-</b>	<b>193,564</b>
本年度支出	2,662	5,246	17,509	42,483	3,914	-	71,814
出售撥回	-	(148)	(6,049)	(14,059)	(212)	-	(20,468)
外匯調整	-	(6)	-	(3)	-	-	(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9,276</b>	<b>35,194</b>	<b>46,534</b>	<b>135,760</b>	<b>8,137</b>	<b>-</b>	<b>244,901</b>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62,412</b>	<b>8,863</b>	<b>9,743</b>	<b>160,962</b>	<b>2,697</b>	<b>-</b>	<b>244,677</b>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074	10,356	15,257	172,650	2,583	12,056	277,976

土地及樓宇位於按中期租約所持的香港土地。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土地及樓宇的賬面值為62,41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65,074,000港元），用作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的按揭。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14. 使用權資產

	租賃投資物業 千港元	自用的租賃物業 千港元	車輛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0,830	13,495	4,117	38,442
添置	-	21,431	-	21,431
租賃修訂	(1,330)	(278)	-	(1,608)
本年度折舊支出	(1,191)	(12,413)	(639)	(14,243)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	-	(3,478)	(3,478)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b>18,309</b>	<b>22,235</b>	-	<b>40,544</b>
添置	-	8,881	-	8,881
租賃修訂	969	(4,176)	-	(3,207)
本年度折舊支出	(1,211)	(12,367)	-	(13,57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8,067</b>	<b>14,573</b>	-	<b>32,640</b>

就租賃扣除／(計入) 損益的收入及支出項目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已收取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相關租金寬減	-	(973)
與使用權資產有關的收入	<b>(3,685)</b>	(4,119)
使用權資產折舊支出	<b>13,578</b>	14,243
租賃負債利息 (附註7)	<b>1,894</b>	1,301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短期租賃付款	<b>62,084</b>	57,24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14. 使用權資產 (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為壓制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傳播而嚴格實行社交距離及旅遊限制措施期間，本集團以固定付款折扣形式就租賃物業收取租金寬減至零（二零二二年：973,000港元）。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租賃負債到期日分析及於報告期末未確認為租賃負債的租賃產生的未來現金流出的詳情分別載於附註24(b)、29及38。

### (a) 租賃投資物業

本集團已通過租賃協議自香港政府部門取得使用租賃土地的權利，為期20年。租賃土地僅可用作興建及經營處理廠（「處理廠」），以對廢塑料進行回收、再循環及再加工。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與權益入賬投資對象塑新生有限公司（「塑新生」）訂立分包協議，據此，塑新生獲授予於土地租期內使用上述租賃土地以興建及經營處理廠的獨家權利，而塑新生將向本集團支付若干月費。

因此，自訂立分包協議之日起，租賃土地已入賬列為投資物業。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租賃土地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根據上述分包協議應收來自塑新生的未貼現未來付款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330	4,200
一年後但於五年內	17,319	16,800
五年後	42,891	45,827
總計	64,540	66,827

### (b) 自用的其他租賃物業

本集團已透過租賃協議取得其他物業的使用權以用作其辦公室、倉庫及苗圃。該等租賃一般初步為期2至5年（二零二二年：2至12年）。

### (c) 其他租賃

本集團租賃生產設備及機器連同車輛，有關租賃於1至2年內屆滿。部分租賃包括可於重新磋商全部條款後重續租賃的選擇權，而部分租賃則包括可於租賃期結束時選擇以被視為議價購買選擇權的價格購買租賃設備。概無租賃包括可變租賃付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15. 於權益入賬投資對象的權益

本集團於權益入賬投資對象的權益詳情如下：

權益入賬 投資對象名稱	業務結構形式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資本詳情	擁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本公司 持有的權益	附屬公司 持有的權益	
塑新生	註冊成立	香港	30,000,000港元	33.33%	-	33.33%	提供塑膠回收服務 (附註)

附註：塑新生進行建設及經營位於環保園第T6地段之一間處理廠，並於香港對(a)聚對苯二甲酸乙二醇酯(「PET」)及高密度聚乙烯(「HDPE」)廢棄瓶；及(b)其他不時可被處理廠回收、再循環或再加工之PET及HDPE廢塑料(「特定廢塑料」)進行回收、再循環及再加工(包括但不限於洗滌、壓碎、研磨及薄片生產)。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本集團對塑新生擁有共同控制權，因此，塑新生被分類為本集團的合營企業。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塑新生的其他股東之間的股份轉讓，本集團不再對塑新生擁有共同控制權，但對塑新生保留重大影響力。因此，塑新生自彼時起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塑新生的權益繼續按照附註2(e)所載會計政策以權益法入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15. 於權益入賬投資對象的權益 (續)

塑新生的概述財務資料與綜合財務報表中賬面值的對賬披露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塑新生的總額		
流動資產	13,530	13,147
非流動資產	237,888	258,040
流動負債	(8,957)	(10,645)
非流動負債	(386,702)	(348,303)
權益	(144,241)	(87,761)
計入上述資產及負債：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59	5,672
流動金融負債 (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撥備)	(6,633)	(2,183)
非流動金融負債 (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撥備)	(374,850)	(336,901)
收益	3,649	1,213
年度虧損	(56,480)	(93,004)
全面收益總額	(56,480)	(93,004)
本集團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附註)	-	(1,747)
計入上述虧損：		
利息開支	20,965	13,359
本集團於塑新生的權益對賬		
塑新生的負債淨值總額	(144,241)	(87,761)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33.33%	33.33%
本集團分佔塑新生的資產淨值及本集團權益的賬面值 (附註)	-	-

附註：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其分佔權益入賬投資對象虧損，原因為分佔權益入賬投資對象虧損超出本集團於權益入賬投資對象的權益，本集團並無責任承擔進一步虧損。本集團本年度及累計未確認分佔權益入賬投資對象虧損金額分別為18,827,000港元 (二零二二年：29,253,000港元) 及48,080,000港元 (二零二二年：29,253,0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16. 附屬公司詳情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有重大影響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外，所持股份類別屬普通股。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運地點	注資/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	本公司擁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碧瑤清潔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0港元	-	100%	-	100%	提供清潔服務
碧瑤綠色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	100%	發展及勘探綠色科技產品
碧瑤愛回收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	100%	提供回收服務
碧瑤園藝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2,000,000港元	-	100%	-	100%	提供園藝服務
碧瑤蟲害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200,000港元	-	100%	-	100%	提供蟲害管理服務
碧瑤廢紙回收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	100%	提供廢紙回收服務
碧瑤塑料回收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	100%	提供廢塑料瓶的來源、 收集及分揀服務
碧瑤廢物處理及回收 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	100%	提供廢物處理及回收服務
比狄奧玻璃回收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港元	-	100%	-	100%	提供玻璃回收服務
現代汽車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	100%	提供汽車維修服務
機科有限公司	香港	2,000,100港元	-	60%	-	60%	提供有機廢物生物轉化服務
德泰園景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29,000,000港元	-	100%	-	100%	提供植物培育、園藝及 相關服務
碧瑤綠色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2,113,750元	-	100%	-	100%	發展及勘探環境及回收業務

\* 於中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壽保險投資	15,043	14,872

人壽保險投資是為主要管理人員在香港執行的人壽保險之投資。該投資並無固定到期日，亦無市場報價。投資回報根據保證最低回報率釐定。

公平值按各報告期末該等人壽保險的退保值釐定。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並計入損益的公平值收益為17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03,000港元）。

## 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16,021	12,218
按金	6,987	8,634
其他應收款項	23,940	27,944
	46,948	48,796
減：非流動預付款項	(1,107)	(1,243)
非流動按金	(2,483)	(4,038)
向權益入賬投資對象提供的貸款	-	(3,300)
應收權益入賬投資對象的利息	-	(620)
非流動應收權益入賬投資對象的款項	(20,798)	(20,307)
非流動部分	(24,388)	(29,508)
流動部分	22,560	19,28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金非流動部分包括有關本集團若干服務合約及租賃合約的履約保證金90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407,000港元）及租賃保證金1,58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631,000港元），該等保證金可於服務合約及租賃合約完結時收回。

向權益入賬投資對象提供的貸款屬無抵押、按年利率6%計息及須於二零二九年九月前償還，惟權益入賬投資對象須償還從外部金融機構獲得的其他融資。

非流動應收權益入賬投資對象的款項指根據與權益入賬投資對象訂立的分包協議，於租賃土地租期屆滿時就向政府部門租賃土地的相關復墾成本向權益入賬投資對象收取款項的權利。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權益入賬投資對象款項9,59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8,986,000港元），有關款項屬無抵押、免息及大部分預計於一年後收回。

所有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剩餘流動部分預計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19. 存貨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消耗品	2,753	3,050

## 20. 合約資產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履行廢物管理及回收合約所產生	4,214	5,357
履行園藝合約所產生	4,520	5,366
	<b>8,734</b>	10,723

廢物管理及回收合約產生的服務費會於將經處理回收材料交付至合約列明的指定地點後收取。園藝合約載有付款時間表，規定在服務期間內達成里程碑時作階段付款。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1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034,000港元）的合約資產預期將於一年後收回。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1.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減虧損撥備	<b>599,616</b>	452,134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或收益確認日期(以較早者為準))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60日內	<b>422,677</b>	359,602
超過60日但120日內	<b>132,978</b>	79,293
超過120日但365日內	<b>40,676</b>	12,311
超過365日	<b>3,285</b>	928
	<b>599,616</b>	452,134

一般而言，根據招標條款，本集團與若干半官方機構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訂立的合約並無具體信貸期。就其他合約而言，本集團一般給予介乎30至60日的信貸期，視乎客戶的信用程度及業務關係年期而定。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本集團與非政府機構有關的已逾期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的結餘總計為38,88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5,884,000港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逾期：		
60日內	<b>27,481</b>	24,385
超過60日但120日內	<b>6,141</b>	7,541
超過120日但365日內	<b>1,601</b>	3,030
超過365日	<b>3,662</b>	928
	<b>38,885</b>	35,884

本集團信貸政策及貿易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6(b)。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為160,24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04,61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獲授若干銀行信貸的抵押品。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應收權益入賬投資對象款項為7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572,000港元)，屬無抵押、免息及可按照與權益入賬投資對象訂立的服務協議所載付款條款收回。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2.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的變動概述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植物及花卉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8,292	13,209
購買	269	3,082
用於服務	(316)	(4,630)
出售	(4,798)	(877)
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 (附註4)	(3,188)	(2,49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259	8,292

植物及花卉主要留作進一步種植以投入服務，分類為流動資產。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生物資產公平值基於獨立估值師於上述日期所作估值計量，而獨立估值師擁有適當資格與經驗提供生物資產估值服務。

植物及花卉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乃按市值法釐定，即假設以生物資產的現狀將其出售，並參考於市場上可比較資產的同類銷售或發售或上市。生物資產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第二級。

## 23. 已抵押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是為獲取銀行借貸而抵押予銀行的存款。

##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41,425	28,98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放於中國的銀行或手頭持有且計入現金及銀行結餘的總計為96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626,000港元）。自中國匯出款項受中國政府施加的外匯管制規限。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5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06,000港元），用作本集團獲授若干銀行信貸的抵押品。

### (a)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自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詳情。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指過往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的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續)

### (a)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續)

	應付一位 非控股股東 之款項 千港元 (附註27)	銀行借貸 千港元 (附註28)	租賃負債 千港元 (附註29)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	123,605	37,721	161,326
<b>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b>				
新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	1,638,165	-	1,638,165
償還銀行借貸	-	(1,585,414)	-	(1,585,414)
已付銀行借貸利息	-	(6,654)	-	(6,654)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	-	(11,861)	(11,861)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	-	(1,301)	(1,301)
從一位非控股股東所得的新貸款	5,600	-	-	5,600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總額	5,600	46,097	(13,162)	38,535
<b>其他變動：</b>				
訂立新租賃的租賃負債增加	-	-	18,481	18,481
已收取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相關租金寬減 (附註6)	-	-	(973)	(973)
租賃修訂	-	-	(1,608)	(1,608)
利息開支 (附註7)	281	6,654	1,301	8,236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	-	(406)	(406)
其他變動總額	281	6,654	16,795	23,73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b>5,881</b>	<b>176,356</b>	<b>41,354</b>	<b>223,591</b>
<b>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b>				
新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	1,818,619	-	1,818,619
償還銀行借貸	-	(1,812,311)	-	(1,812,311)
已付銀行借貸利息	-	(11,391)	-	(11,391)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	-	(10,017)	(10,017)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	-	(1,894)	(1,894)
從一位非控股股東所得的新貸款	1,600	-	-	1,600
償還從一位非控股股東所得的貸款	(3,200)	-	-	(3,200)
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總額	(1,600)	(5,083)	(11,911)	(18,594)
<b>其他變動：</b>				
訂立新租賃的租賃負債增加	-	-	8,881	8,881
租賃修訂	-	-	(3,490)	(3,490)
利息開支 (附註7)	414	11,391	1,894	13,699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	-	(107)	(107)
其他變動總額	414	11,391	7,178	18,98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4,695</b>	<b>182,664</b>	<b>36,621</b>	<b>223,980</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續)

### (b)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租賃金額包括下列各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營現金流量內	62,084	57,247
融資現金流量內	11,911	13,162
	<b>73,995</b>	70,409

該等金額為73,99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70,409,000港元)，與已付租賃租金有關。

## 25.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48,120	36,758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30日內	26,406	21,214
超過30日但60日內	10,476	10,595
超過60日但90日內	909	861
超過90日	10,329	4,088
	<b>48,120</b>	36,758

購買若干貨品及服務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60日。

## 26. 合約負債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履行回收合約的預付賬款	3,629	410

本集團於客戶簽訂服務協議時收取客戶之墊款。該等預付款項確認為合約負債，直至完成有關服務的履行責任。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6. 合約負債 (續)

### 合約負債變動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410	756
回收活動預收賬款所導致的合約負債增加	7,670	1,944
確認本年度收益所導致的合約負債減少	(4,451)	(2,29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629	410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履約預收賬款為收入。

## 27.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應計費用	212,164	174,601
定額福利計劃責任 (附註37)	79,910	65,970
已收按金	1,156	1,416
應付一位非控股股東之款項	4,695	5,881
其他應計開支及應付款項	24,894	16,995
	322,819	264,863
減：非流動其他應付款項	(756)	(1,188)
	322,063	263,675

非流動其他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一年後償還。

應付一位非控股股東之款項包括4,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5,600,000港元)之貸款屬無抵押、按年利率6%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而應付利息為69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81,000港元)港元，屬不計息。

所有餘下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預計將於一年內結清或確認為收入或須應要求償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8. 銀行貸款

於報告期末，銀行借貸之賬面值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b>流動負債</b>		
銀行定期貸款的流動部分	<b>103,357</b>	119,510
須應要求償還的銀行定期貸款的非流動部分	<b>79,307</b>	56,846
	<b>182,664</b>	176,356

於報告期末，銀行借貸之抵押情況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已抵押	<b>182,419</b>	173,880
無抵押	<b>245</b>	2,476
	<b>182,664</b>	176,35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有抵押銀行貸款以下列各項抵押：

- (i) 已抵押銀行存款為7,21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7,176,000港元)；
- (ii) 已抵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5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06,000港元)；
- (iii) 土地及樓宇按揭為62,41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65,074,000港元)；及
- (iv) 已抵押貿易應收款項為160,24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04,610,000港元)。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182,66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76,356,000港元)按年利率介乎3.38%至7.91%(二零二二年：2.09%至7.25%)計息，並以港元計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9,41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33,242,000港元)的銀行信貸須達成若干有關本集團財務比率的契約。倘本集團違反契約，所提取之信貸將須按要求償還。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信貸中的48,51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25,115,000港元)已予動用。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該等契約的情況。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違反有關提取信貸的契約(二零二二年：無)。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6(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29. 租賃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租賃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最低租賃款項		
—一年內	9,608	11,224
—一年後但於五年內	15,517	17,708
—五年後	19,104	20,268
	34,621	37,976
減：日後利息開支	44,229 (7,608)	49,200 (7,846)
租賃負債現值	36,621	41,354
最低租賃款項現值		
—一年內	8,343	10,153
—一年後但於五年內	12,375	14,524
—五年後	15,903	16,677
	28,278	31,201
	36,621	41,354

## 30. 撥備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租賃土地的復墾成本撥備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14,352	10,969
計提額外撥備	450	3,38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4,802	14,352

根據與政府部門簽訂的租賃土地租賃協議，本集團擁有合約責任將租賃土地恢復原狀。因此，本集團根據對租賃土地所作修改涉及的預期復墾成本的最佳估計，確認該等復墾成本撥備。預期當本集團終止租賃協議或租賃協議到期時動用有關撥備。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向權益入賬投資對象收取復墾成本所涉及款項的權利確認應收款項 11,852,000 港元 (二零二二年：11,402,000 港元)，其已於附註 18 中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31. 遞延稅項

年內，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組成部分及變動如下：

	加速稅項			總計 千港元
	折舊 千港元	生物資產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6,000	1,559	(5,634)	11,925
扣除/(計入) 損益 (附註9)	8,816	(1,559)	1,838	9,095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b>24,816</b>	-	<b>(3,796)</b>	<b>21,020</b>
扣除/(計入) 損益 (附註9)	<b>(2,910)</b>	-	<b>1,339</b>	<b>(1,571)</b>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1,906</b>	-	<b>(2,457)</b>	<b>19,449</b>

綜合財務狀況表對賬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b>(2,457)</b>	(2,343)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值	<b>21,906</b>	23,363
	<b>19,449</b>	21,020

###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72,65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63,011,000港元)的估計未使用稅項虧損並無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乃由於於相關稅務權區及實體日後不大可能有可用以抵銷虧損的應課稅溢利。未確認稅項虧損包括將於二零二八年前(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七年前)之不同日期屆滿之虧損74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714,000港元)。根據現行稅務條例，其他虧損並無到期日。

## 32.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	1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5,000	4,150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且每持有一股股份可於本公司大會上投一票。所有普通股在本公司剩餘資產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33. 儲備

### 權益部分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組成部分的年初及年終結餘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權益個別部分於年初至年終的變動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43載列。

### 儲備之性質及目的

####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的應用由開曼群島公司法管轄。

#### (ii) 購股權儲備

此儲備指根據附註2(i)(iii)會計政策確認授予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之任何全職及兼職僱員、董事、諮詢人或顧問）之未行使購股權之授出日期公平值。

#### (iii)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指過往年度本公司所發行股份的名義價值以交換因重組產生的附屬公司股本的名義價值之間的差額。

#### (i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因換算外國業務財務報表而產生的所有外匯差額。此儲備乃根據附註2(t)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 34.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酌情邀請本集團的僱員或其他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的人士以象徵式代價接納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起計兩年後歸屬，可於直至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期間內行使。每份購股權給予持有人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的權利。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概要載於年報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34. 購股權計劃 (續)

下表披露於年內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已發行購股權的詳情。

參與者 類別名稱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於本年度 已授出	於本年度 行使	於本年度 已註銷/ 已失效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董事	16/10/2015	16/10/2017至 23/4/2024	1.00	1,408,000	-	-	(620,000)	788,000
僱員	16/10/2015	16/10/2017至 23/4/2024	1.00	2,452,000	-	-	(228,000)	2,224,000
			總計	3,860,000	-	-	(848,000)	3,012,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				1.00	-	-	1.00	1.00

參與者 類別名稱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於本年度 已授出	於本年度 行使	於本年度 已註銷/ 已失效	於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	16/10/2015	16/10/2017至 23/4/2024	1.00	1,408,000	-	-	-	1,408,000
	26/1/2022	1/1/2023至 31/12/2024	0.53	-	4,170,000	-	(4,170,000)	-
	26/1/2022	1/1/2024至 31/12/2024	0.53	-	4,170,000	-	(4,170,000)	-
			小計	1,408,000	8,340,000	-	(8,340,000)	1,408,000
僱員	16/10/2015	16/10/2017至 23/4/2024	1.00	2,656,000	-	-	(204,000)	2,452,000
	26/1/2022	1/1/2023至 31/12/2024	0.53	-	2,780,000	-	(2,780,000)	-
			小計	2,656,000	2,780,000	-	(2,984,000)	2,452,000
			總計	4,064,000	11,120,000	-	(11,324,000)	3,860,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港元)				1.00	0.53	-	0.54	1.00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授出的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歸屬；而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授出的購股權受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的公告所述條件規限。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34. 購股權計劃 (續)

作為已授出購股權回報之已收取服務的公平值乃參考所授購股權之公平值計量。所授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則按所用模型計量，此等模型所採納的假設如下：

授出日期	16/10/2015	26/1/2022		
	董事及僱員之 購股權	董事之購股權		僱員之購股權
行使期	16/10/2017至 23/4/2024	1/1/2023至 31/12/2023	1/1/2024至 31/12/2024	1/1/2023至 31/12/2024
於計量日期之公平值	0.39港元	0.11港元	0.12港元	0.12港元
股價	0.94港元	0.53港元	0.53港元	0.53港元
行使價	1.00港元	0.53港元	0.53港元	0.53港元
預期波幅	44.58%	51.19%	51.30%	51.30%
購股權年期	10年	10年	10年	10年
預期股息	1.383%	1.698%	1.698%	1.698%
無風險息率	1.473%	0.671%	0.704%	0.704%
所用模型	二項式	蒙特卡羅	蒙特卡羅	蒙特卡羅

預期波幅以歷史波幅為基準，並根據因可公開獲得之資料導致未來波幅之任何預期變化予以調整。預期股息以歷史股息為基準。主觀輸入值假設變動可對公平值估計造成重大影響。

購股權乃根據服務條件授出。於計量所收取服務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時並無考慮有關條件。於二零一五年已授出的購股權並無附帶市場條件。然而，倘本公司股份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十個交易日(包括首尾兩日)在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較已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行使價高出20%或以上，則於二零二二年授出的購股權將予歸屬。

## 35.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透過參考風險水平為產品及服務定價並以合理成本獲得融資，繼續為本集團股東創造回報並為其他利益相關人士創造收益。

本集團積極定期審閱並管理其資本結構以盡量擴大回報，在較高股東回報(可能伴隨較高借貸水平)與良好資本狀況帶來的優勢及保障間保持平衡，並根據經濟條件變化調整資本結構。為了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股東股息派付、發行新股或爭取新銀行借貸。除於財務報表附註28所披露有關本集團須履行若干財務比率的契諾的銀行融資外，本集團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外部施加的資本需求。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主要由債務組成，包括從一間附屬公司的一位非控股股東所得的貸款、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以及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股權(分別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本集團衡量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的有關風險，以負債資產比率監察資本結構。該比率以總借貸除以總權益的百分比計算。本年度，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35. 資本管理 (續)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資產比率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總借貸 (附註)	<b>223,285</b>	223,310
總權益	<b>369,701</b>	336,111
負債資產比率	<b>60%</b>	66%

附註：總借貸包括從一間附屬公司的一位非控股股東所得的貸款、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分別披露於附註27、28及29。

## 36. 金融工具

### (a) 金融工具分類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b>金融資產</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15,043</b>	14,872
攤銷成本		
— 貿易應收款項	<b>599,616</b>	452,134
— 按金	<b>6,987</b>	8,634
— 其他應收款項	<b>12,088</b>	16,542
— 已抵押銀行存款	<b>7,211</b>	7,176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41,425</b>	28,982
<b>金融負債</b>		
攤銷成本		
— 貿易應付款項	<b>48,120</b>	36,758
—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b>242,909</b>	198,893
— 銀行借貸	<b>182,664</b>	176,356
— 租賃負債	<b>36,621</b>	41,35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36.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市場風險(包括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下文說明本集團面臨該等風險的狀況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風險所採用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

#### 市場風險

##### (i)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列值，故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幣風險甚微。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有關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的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外幣風險，並會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計息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從一間附屬公司的一位非控股股東所得的其他貸款、租賃負債及銀行借貸有關。按可變利率及按固定利率發出的借貸使本集團分別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利用金融衍生產品對沖利率風險。管理層所監察的本集團利率概況載列如下。

下表詳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淨借貸(即計息金融負債減計息應收款項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利率概況。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實際利率	金額 千港元	實際利率	金額 千港元
淨定息借貸				
從一間附屬公司的一位非控股股東所得的貸款	6.00%	4,000	6.00%	5,600
租賃負債	2.5%-4.43%	36,621	2.50%-3.88%	41,354
減：向權益入賬投資對象提供的貸款	-	-	6.00%	(3,300)
已抵押銀行存款	0.50%-0.93%	(7,211)	0.20%-0.50%	(7,176)
		33,410		36,478
浮息借貸				
銀行借貸	3.38%-7.91%	182,664	2.09%-7.25%	176,356
總借貸淨額		216,074		212,834

####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所有其他不定因數維持不變，預期利率一般增加／減少50個基點，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盈利將會減少／增加約76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736,000港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指出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盈利所承受的年度影響。敏感度假設利率變動於報告期末已經發生，並已應用令本集團於該日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的浮動利率工具。由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財務報表內按公平值計量的固定利率工具，分析並未計及固定利率工具產生的公平值利率風險。分析於二零二二年按相同基準進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36.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信貸風險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因交易對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將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虧損的最高信貸風險，產生自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有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合約資產、貿易應收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管理層已實施信貸政策，持續監控該等信貸風險，並已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各個別債項的可收回款項，確保就無法收回之款項計提足夠信貸虧損。就此，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獲充分管理及減低。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款項分別佔本集團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的43% (二零二二年：52%) 及77% (二零二二年：72%)，故本集團面對一定程度上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有限，由於本集團僅與擁有適當信貸記錄及良好信譽的客戶交易。管理層持續監控該等債務人的財務背景及可信性。

有關合約資產，及應收半官方機構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過往概無違約記錄，而本集團認為有關資產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

對於餘下的應收非官方機構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參考各業務分部貿易應收款項的過往實際虧損而釐定的預期虧損率。有關清潔服務，連同廢物處理及回收業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介乎0.01%至2.58% (二零二二年：0.01%至2.41%)。由於園藝服務及蟲害管理業務的客戶並無違約記錄，故本集團認為有關客戶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且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確認虧損撥備 (二零二二年：無)。

各業務分部的預期虧損率乃按過往五 (二零二二年：五) 年的實際虧損經驗釐定。該等利率經過調整以反映收集過往數據期間的經濟條件、當前狀況以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壽命經濟條件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於本年度，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賬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475	2,258
撇銷金額	-	(1)
撥回信貸虧損	(53)	(1,78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422	47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36.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將流動資金維持於適當的水平，以支付日常經營、資本開支及償還借貸。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即期及預期流動資金需要及有否遵守借貸契約，確保維持充裕現金儲備及從主要金融機構取得足夠的信貸額度以應付其短期及較長期的流動資金需要。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動用銀行信貸342,18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331,619,000港元)。

下表呈列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的剩餘合約到期日，此乃基於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約利率(或倘合約利率為浮動利率，則基於報告期末的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以及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

對於含有應要求償還條款(可由銀行全權酌情行使)的貸款而言，分析顯示根據合約還款時間表的現金流出及當貸款人行使無條件收回貸款的權利並即時生效時對現金流出的影響。

	於一年內 或應要求 千港元	一年後 但於五年內 千港元	五年後 千港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48,120	–	–	48,120	48,120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 其他應付款項	242,153	756	–	242,909	242,909
銀行借貸	108,604	82,047	4,241	194,892	182,664
租賃負債	9,608	15,517	19,104	44,229	36,621
	408,485	98,320	23,345	530,150	510,314
根據貸款人的要求還款權 利就銀行借貸的目前 現金流量作出的調整	74,060	(82,047)	(4,241)	(12,228)	
	482,545	16,273	19,104	517,92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36. 金融工具 (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於一年內 或應要求 千港元	一年後 但於五年內 千港元	五年後 千港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36,758	-	-	36,758	36,758
應計費用、已收按金及 其他應付款項	197,705	1,188	-	198,893	198,893
銀行借貸	122,508	56,102	5,177	183,787	176,356
租賃負債	11,224	17,708	20,268	49,200	41,354
	368,195	74,998	25,445	468,638	453,361
根據貸款人的要求還款權 利就銀行借貸的目前 現金流量作出的調整					
	53,848	(56,102)	(5,177)	(7,431)	
	422,043	18,896	20,268	461,20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36. 金融工具 (續)

### (c) 公平值計量

####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 公平值層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分為三個公平值層級。公平值計量參考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劃分為不同層級，詳情如下：

第一級估值： 只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 (即在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之報價) 計量公平值

第二級估值： 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 (即不符合第一級之可觀察輸入數據) 而無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指無法提供市場數據之輸入數據

第三級估值：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平值

本集團的財務團隊評估人壽保險投資的估值，其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的第三級。於適當時候，會就估值評估向保險公司諮詢。本集團於各中期及年度報告日期編製公平值計量變動分析，其由董事會審閱及批准。每年與董事會進行兩次估值過程及結果討論，討論日期與報告日期相合。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人壽保險投資	-	-	15,043	15,04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人壽保險投資	-	-	14,872	14,872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撥入或撥出第三級。在處理公平值層級之間的轉撥上，本集團之政策是於發生轉撥之報告期末確認有關轉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36. 金融工具 (續)

### (c) 公平值計量 (續)

####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續)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對賬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人壽保險投資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	14,872	14,669
於損益確認的收益	171	20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5,043	14,872

#### (ii)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 37. 離職後福利責任

###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實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以受託人控制的基金持有。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向計劃作出供款，供款額為僱員有關收入的5%，惟不得超過每月相關收入30,000港元的上限。向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歸屬。本集團就強積金計劃須承擔的唯一責任為根據強積金計劃作出規定供款。已沒收供款不可扣減往後年度應付的供款。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確認的總開支包括本集團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52,19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0,558,000港元)。

### 定額福利計劃責任

本集團的定額福利計劃責任包括約滿酬金、遣散費(「遣散費」)及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

#### 約滿酬金

本集團若干僱員與完成規定的服務年期(一般介乎一至三年)後，可獲的約滿酬金，酬金按本集團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簽訂的服務合約所訂僱員薪酬的百分比計算。約滿酬金於有關服務合約屆滿時發放。約滿酬金可抵銷有關僱員應付的遣散費及長期服務金。

#### 遣散費及長期服務金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在若干情況下，連續受僱至少兩年並因裁員而被解僱的香港僱員有權獲得遣散費。受僱五年以上的香港僱員有權獲得長期服務金。應付遣散費及長期服務金的金額乃參考僱員的最終薪金(上限為22,500港元)及服務年數，減去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所得的任何累算權益金額釐定，每名僱員的總上限為390,000港元。目前，本集團並無任何單獨的資金安排，以履行其遣散費及長期服務金責任。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政府刊憲修訂條例，落實取消僱主使用其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的強制性供款來扣減應付予其香港僱員的長期服務金及遣散費的法定權利。政府其後宣佈修訂條例將於過渡日起生效。另外，預計政府還將推出一項補貼計劃，在取消對沖機制後為僱主提供協助。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37. 離職後福利責任 (續)

### 定額福利計劃責任 (續)

#### 遣散費及長期服務金 (續)

一旦取消對沖機制生效，僱主不可再使用其強積金強制性供款（不論在過渡日之前、當日或之後作出的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來扣減僱主就員工於過渡日後的服務所應付的長期服務金及遣散費。然而，如僱員在過渡日前開始受僱，僱主可繼續以上述累算權益扣減就該僱員截至該日止的服務所應付的長期服務金及遣散費；此外，就過渡日之前的服務所應付的長期服務金及遣散費，將根據過渡日之前僱員的最後月薪及截至該日的服務年期計算。

定額福利計劃責任由獨立估值師方程評估有限公司（其核心估值方案經合資格精算師審閱）使用預計單位貸記法進行估值。

未供資責任的現值及其變動情況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b>65,970</b>	36,220
支付的福利	<b>(39,713)</b>	(9,780)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重新計量： 因財務假設變動而造成的精算收益	<b>(1,300)</b>	—
於損益確認之開支：		
服務成本	<b>53,684</b>	38,118
利息成本	<b>1,269</b>	1,412
	<b>54,953</b>	39,53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79,910</b>	65,970

定額福利責任的加權平均期限為2.6年（二零二二年：2.0年）。

上述開支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於下列項目：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服務成本	<b>52,779</b>	39,161
行政開支	<b>2,174</b>	369
	<b>54,953</b>	39,530

重要精算假設（以加權平均值表示）及敏感性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貼現率	<b>3.0%</b>	3.9%
員工離職率	<b>30.3%</b>	24.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37. 離職後福利責任 (續)

### 定額福利計劃責任 (續)

以下分析顯示，因重大精算假設的變化，定額福利責任的增加／減少如下：

	假設變動	假設增加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假設減少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貼現率	0.5%	(802)	828
員工離職率	5%	(7,011)	8,483

上述敏感性分析乃基於精算假設的變化不相關的假設，因此並無考慮精算假設之間的相關性。

## 38. 租賃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租賃之應付未來最低租賃款項總額（不計入租賃負債）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077	1,065

## 39.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的添置為8,88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1,431,000港元），由租賃安排撥付。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40. 關聯方交易

除此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亦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 (a) 支付予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附註12所述董事薪酬。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0,825	12,316
退休計劃供款	394	450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945
	<b>11,219</b>	<b>13,711</b>

### (b) 與權益入賬投資對象的交易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與使用權資產有關的收入	3,685	4,119
利息收入	198	198
廢棄塑膠來源、收集及分揀服務收入	702	4,496
其他服務收入	159	321

(c) 關聯方關係性質	交易性質	持有權益董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i) 共同董事及股東	資訊科技服務費	吳永康先生	5,366	4,548
(ii) 由董事及股東近親擁有之公司	資訊科技服務費	吳永康先生	–	1,022
(iii) 由董事及股東近親擁有之公司	採購清潔設備及材料	吳永康先生	705	839
(iv) 由董事及股東近親擁有之公司	租金開支及其他服務費	吳永康先生	506	863

### (d) 有關關連交易的上市規則之適用性

上文附註40(c)(i)所披露有關資訊科技服務費的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披露載於董事會報告「關連交易」一節。

此外，上文附註40(c)(ii)、(iii)及(iv)所披露的其他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惟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類別，故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41. 未在財務報表計提撥備之尚未償還資本承擔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就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相關資本開支 — 已定約期限一年內	208	5,969

## 42.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投資	1,283	1,283
無形資產	8,200	—
	<b>9,483</b>	1,283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91	8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72,285	181,9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6	325
	<b>172,752</b>	182,377
<b>流動負債</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8	72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75,809	76,834
	<b>75,887</b>	76,906
<b>流動資產淨值</b>	<b>96,865</b>	105,471
<b>資產淨值</b>	<b>106,348</b>	106,754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4,150	4,150
儲備	102,198	102,604
<b>總權益</b>	<b>106,348</b>	106,754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吳永康  
董事

吳玉群  
董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43. 本公司權益變動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4,150	100,850	1,572	623	107,195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2,025	2,025
上一年度所批准股息 (附註10(b))	-	-	-	(3,735)	(3,735)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1,269	-	1,269
購股權失效	-	-	(1,348)	1,348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b>4,150</b>	<b>100,850</b>	<b>1,493</b>	<b>261</b>	<b>106,754</b>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5,364	15,364
上一年度所批准股息 (附註10(b))	-	-	-	(15,770)	(15,770)
購股權失效	-	-	(328)	328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4,150</b>	<b>100,850</b>	<b>1,165</b>	<b>183</b>	<b>106,348</b>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向本公司權益股東分派的儲備總金額為102,19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102,604,000港元）。

## 44. 直接及最終控股方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接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Baguio Green (Holding) Limited。Baguio Green (Holding) Limited並無編製供公眾使用的財務報表，且由本公司董事吳永康先生控制。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定外，以港元列示)

## 45.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直至該等財務報表發佈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該等準則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納。該等發展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方面。

	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零年修訂」)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二年修訂」)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租賃：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現金流量表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 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交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發展預期將於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迄今，本集團已得出結論，認為採納該等發展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46.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 五年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業績					
收益	<b>2,327,489</b>	1,793,121	1,273,809	1,131,781	1,397,455
除稅前溢利／(虧損)	<b>62,552</b>	65,158	21,726	49,122	(12,722)
所得稅(開支)／抵免	<b>(14,424)</b>	(13,753)	(8,882)	2,254	1,412
本年度溢利／(虧損)	<b>48,128</b>	51,405	12,844	51,376	(11,310)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b>47,111</b>	53,709	12,847	51,376	(11,031)
非控股權益	<b>1,017</b>	(2,304)	(3)	-	(279)
本年度溢利／(虧損)	<b>48,128</b>	51,405	12,844	51,376	(11,31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b>1,011,393</b>	896,168	660,943	604,295	710,583
總負債	<b>(641,692)</b>	(560,057)	(374,362)	(315,263)	(473,462)
	<b>369,701</b>	336,111	286,581	289,032	237,12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b>370,191</b>	337,618	286,584	289,032	237,121
非控股權益	<b>(490)</b>	(1,507)	(3)	-	-
總權益	<b>369,701</b>	336,111	286,581	289,032	237,121

碧瑤綠色集團有限公司  
Baguio Green Group Limited